

AS-1817

四  
經  
畧  
意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發行

No 191

天主降生一千九百三十年

四  
經  
畧  
音

南京主教姚

重准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第四板印

No 191

1500  
5000 6-30

P. Thoma Ortiz, O. St. Aug. (白多瑪)

# Compendiosa

## explanatio quatuor novissiorum

4e editio

泰西聖奧思定會學士白多瑪父著

康熙四十四年司教白萬樂

王若翰父

全會華若翰父 訂

伊納爵父

司鐸羅類斯准重梓

天主降生一千九百三十年

# 四終畧意目錄

死候之說

一張

私審判之說

二五張

公審判之說

四〇張

地獄之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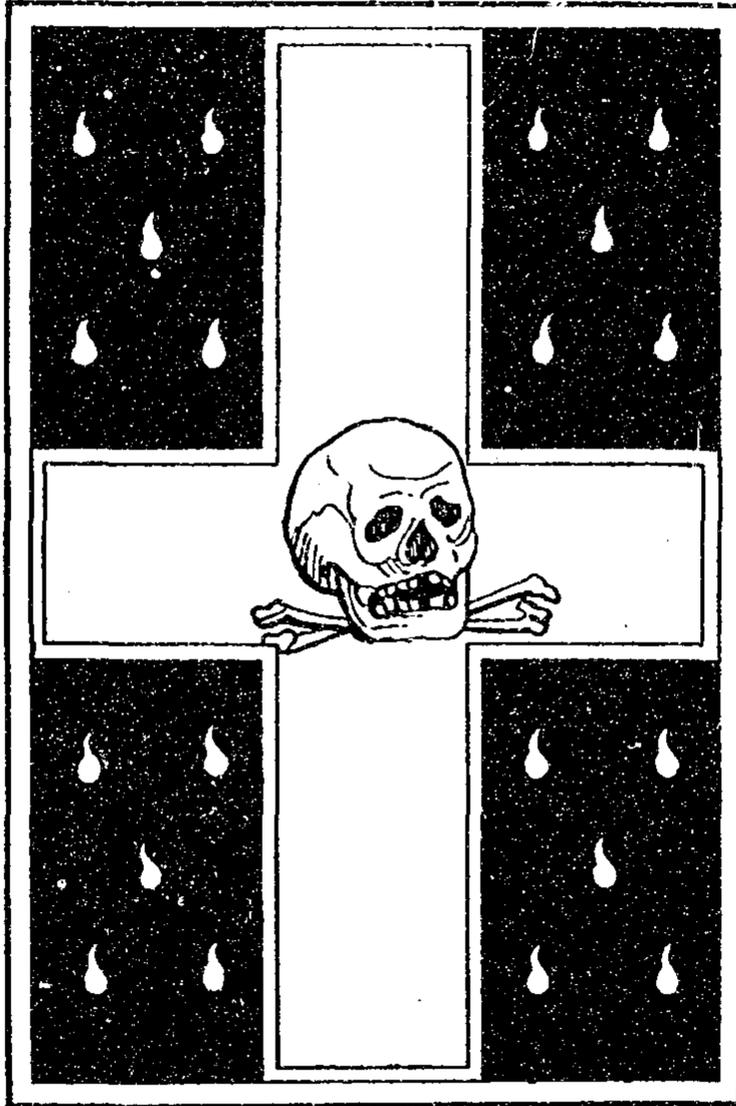
六三張

天堂之說

八九張

死候之來免不得  
審判之嚴當不得  
地獄之苦滅不得  
天堂之樂比不得

免 難 候 死



我昔如爾今何不思

爾後如我今何不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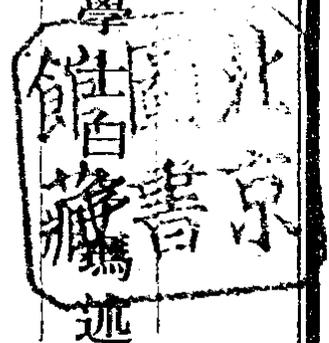
保 莫 榮 幻

四終畧意卷之一

死候之說

凡人之生、皆必有死、此乃天主所定之規也、聖經曰、已定于萬民、每死一次焉、生死相應相稱、不能相無、有生必有死、自然之理也、自古至今、無不死者也、卽是吾主及聖母、未免其死、況世人能不死乎、萬民貴賤、大小善惡、無不皆然、孰爲生人、而不見其死哉、孰爲人子、而不依先人死乎、聖經曰、人見其生而不見其死、未有之也、况人死一件、併爲人目所常擊者也、安可有疑惑不信之處哉、則決意信之而自謂曰、今我此眼、喜看美色、將必朽爛、不能再視矣、今我此耳、樂聽溫和之音、將必損壞、不能復聽矣、今我

泰西聖奧思定會學



此口、樂出妄語、而啖美味、將必無氣出入、不能復嗜復談矣、今我此鼻、悅聞香氣、將必拆毀、不能復嗅矣、今我此手、輕快舉動、將來頑然如石、不能再動矣、今我所養、而歎待身體百肢、將必歸土、而飽不勝臭之虫矣、能作如此之想者、所取之神益、不亦甚哉、

已前所生之人、皆已見其死、今生之人、況可有不死者哉、一百年前、凡爲生者、今皆爲死者、無一可存矣、今爲生者、一百年後、皆爲死者、無一可在矣、前人所終之時、乃今人所始之時、今人所終之時、乃後人所始之時、代代相繼、人人相續、至死乃息矣、比之河水、彼此相續、不能相斷、彼水往、此水至、此水往、後水至、如此常流、至海乃止、吾者無不似矣、先者引導後者行死路、先者不能停步、反恒召後者隨行、後者不能不隨、反恒推先者速行

也、比之海浪、相推相催、一至海邊、就散不能存矣、幼者催壯者速行、壯者催老者速亡、一至死候、幼者壯者老者、無一可見、皆歸于死矣、可見吾眾、皆入世以後出世、友會見爾之親族朋友許多人死、則思彼前去引導爾死路、爾必踵後矣、且早見日昇、慮或難見厥下、晚見日下、思或不見厥上、死期不可忘、皆宜驚備、恐有不思之時而忽然死、則冒已于永苦矣、可不慎哉、

凡人包含二件、靈魂一、肉身一、二者結合、方爲活人、二者相離、卽爲死人、靈魂乃肉身生命之原、五官知覺之根、百肢舉動之基、及享世福世樂之始、是以靈魂肉身結合、其人可享世福、可用世物、二者相離、生命滅矣、五官知覺息矣、百肢舉動止矣、况可享世物乎、惜哉、失落生命、屬身之物同失

落矣，安逸榮光，金寶財物，永不能復享矣，聲名爵位，永遠不能有主矣，日月星辰，永不能光照我矣，天地永遠再不能覆載我矣，父母親戚朋友，永遠再不能照顧我矣，萬景萬象萬美萬好，永遠再不能有矣，一切世物不拘大小，不論貴賤，全失落矣，一厘一毫一絲一忽，不隨我去。此者所致于人之苦，不更大哉，試觀善友，離其伴侶，恒嘆不絕，況離父母，親戚朋友，世上諸物，及靈魂與肉身相別，其苦何不甚于彼萬倍哉。

聖經慰貧者說，毋圖富者之榮，毋貪富者之光，毋戀富者之樂，其死速至，其富不能同行，其光其樂莫能隨之也，昔者赤身入世，今亦應赤身出世也，貧者富者，無不皆然，然富者不如貧者，貧者在世，無積財之苦，出世並無遺財之慮，富者在世，多苦積財，出世多慮遺財，寧常爲貧窮者，豈寧爲富

貴者也哉，若有過海之客，明知海中覆船失載，無物可救，只是自己赤身浮水登岸，非最愚者豈欲費心聚貨，勞力載船乎，況在世人，不過出路之客，而行死候之路，又明知死期已至，卽遺己財與人，自己空手出世，若有勞苦積財，其愚不更甚哉，且積財之苦雖大，不但無益，並遺大害，積德之苦雖微，不但無害，並遺大益，焉可積財而不積德乎，設有往別國之客，而備辦盤費之時，取別國所禁，及致大害之錢，而舍別國所用，及致大益之金寶，其癡之甚，不知如何哉，況世福世樂，乃虛假之物，及後世所禁，有大害之錢，善德功績，乃真實之物，及後世所用，有大益之金寶，世人皆係往於後世者，若勤於積財，而怠於積德，其癡至極，而言之萬不能及也，聖奧思定嘆曰，兇哉世人，以富貴安逸行惡，死時帶惡，而遺富貴安逸，癡之甚

矣。

生死相合爲一命、更相合爲一死、如朝夕相合成爲一日、非成現在之日、乃成爲往過之日、又如起程止程相合成爲一路、非成將行之路、乃成往過之路矣、人之生命不過向死候之路、入世乃興程、居世乃繼程、死至乃止程、止程之時、卽死之時也、凡人始孕母胎之時、乃如定其死案之時、出胎入世、乃起身走至于受死之處、其走之步、卽是死候之步、死步輕于馬、速于鳥、快于箭、尤不止也、世人皆是趕死候之路、若貪圖世福世樂、痴哉甚矣、犯人出監往絞死之場、豈有貪圖戲耍等情乎、況世人居世、不過往受死之處、焉可圖樂貪利、而不預善死乎、

況此生命甚短、不能長久、今日甚老者、不過八十歲而已、八十歲比後世萬

年，不足見爲一日，八十歲屬有限者，後世之年屬無限者，有限者，雖一刻之際，與萬年可以相比，無限者，雖千萬年，與有限者，盡無可相比之處也，況人之生命甚短甚快，與後世無窮之年可相比乎，若強之相比，則人之生命見爲虛假，不可爲生命，且生命之福樂，尤不可爲福樂矣，世福世樂，不過生命之裝飾，生命虛假，其福樂更虛假矣，是以可恨可惡者，莫若于世之福樂哉。

吾人日日近死，蓋日日減損本生之一分，人之生命有限，前期愈多則後期愈少，是以生愈久，愈近于死日，生一日死候近一日，隨生隨死，生死同始，就生就起死也，況人之生時，則其死時，過一刻，則一刻死，過一日，則一日死，死之謂者，卽往過而不返之謂也，現之日謂生，則往過之日謂死矣，生

至壯歲、幼歲已過、莫得返回、卽幼歲一分死矣、生至老歲、壯歲已過、莫得追回、乃幼壯二分死矣、然人之生命、不能全享之、雖長命者、只得享一刻、萬不能並享二刻矣、人之生命、不過所享之現時、現時總歸于一刻、兩刻不能並在、前刻已過、方可至於後刻、前刻未過、後刻不能享之、况後刻未定之刻、不知天主賜我與否矣、人之生、止得一刻、則人之死、止失一刻、人所得之福、享之不過一刻、失之亦不過一刻、况以得失爲憂樂、豈不是無可比之愚哉、聖雅哥伯宗徒說、爾生何物乎、空中速散之煙是也、何謀厚養豐資、爲久生之計、如自握生死之柄、愚哉甚矣、

凡人之生、俱屬于無定時之定死、皆不能知死在于何時、不知今日死、或明日死、惟知必然有一日死、吾主隱藏死期、不說與人知、令其常念驚備死

候、不致怠惰于善矣、若人知死之定期、不但懈惰于善、反沉于萬罪矣、設若人確知生十年而後死、則諉己罪曰、前九年之安逸福樂、不能陷我于永苦、後一年之善、能救我升天、則只做善一年、足矣、何必長久受苦、以行善哉、則預知死之定期、不但無益、反致不勝大害、明矣、人不知死候遲速、則驚而常預備、恐有不預備之時、忽然死候已至、而冒靈魂于萬苦矣、死候如賊盜然、盜者待家主沉睡失顧、方來謀害之也、死候亦然、不思之時、則至焉、試觀打魚者、偶然放釣、而鈎着不覺之魚、及安樂浮水貪食之魚也、死候無不似之也、忽然拋網、牽着不覺之人、及圖樂貪財、作惡之人、而陷之于地獄萬苦矣、此者所受死候之欺、不亦甚哉、免之善法、莫若于驚備也、預備死候、亦是如預備賊盜一般、賊至不過一時也、守夜者、時時守

之也、財主疑驚賊盜貪圖、而謀劫其財、則屢屢看守、不敢貪睡、恐有不看守之時、忽然賊盜至、而劫之也、死至一日、不知何日、故須日日預備、刻刻作善、不肆于惡、恐有做惡不行善之時、忽然死至、而陷己靈于地獄也、可不慎哉、

昔賢者說、世間可畏可慎、惟死勢矣、死勢之苦自爲甚大、而較于別苦相遠至極、又因死總歸于一次、並無兩次、故其苦又更甚無比也、世上別苦愈受愈重、受之一次、苦重一倍、受得兩次、苦重兩倍、死勢與此莫不相反、只死一次、苦大萬倍、若死兩次、其苦消滅、而轉爲輕易、何也、若死兩次、則第一次凡有差誤、迨第二次皆可改正、只死一次、若有謬錯、萬不能改轉爲正矣、乃以此次爲定、而永遠爲不正矣、天主定萬民每死一次、不得死兩

次、若有惡不善死一次、永不能追回善死矣、只死一次、安不是甚可畏哉、世間之事、若有錯誤、皆有補之之日、譬如商賈交易、先損而後益、今日虧本、明日倍利、乃常事也、人死一件、莫不大異、死至之時、靈魂有罪、萬不能望第二生命、以改前罪、死至之時、靈魂爲惡、永不能恃第二死、以退其惡、死時爲惡、永遠爲惡、而受永遠罪惡之罰、可不畏哉、

凡生時能習熟于善死、則死至時、易能迎之、若待死期已至、乃專務于善死、晚矣遲矣、凡欲行難行之事、必要習學、然後可也、若不習貫、而欲行之、安能不謬差乎、世間之事無不皆然、藝學及知學內事孰不貫學、而偶然能行之哉、世間最難者、無過于善死、世人最不習貫者、莫若于善死、況可望死期已至、偶然能善死乎、世間最定不能免之事、惟死候矣、世人最要緊

之事、惟善死矣、可驚可畏之事、惟惡死矣、能致福樂災難于人、莫若于善惡死矣、如是何不盡力習學善死、而怠于躲避惡死乎、迷哉世人、甚勤于有大害之事、而甚緩于有大益之事矣、設有不知射箭者于此、而帝王命下曰、限爾三日學習射箭、三日已過、則考爾一箭、若以此一箭射中、則封爾作王、若射不中、立刻將爾燒死、此者必不敢間過三日、恐射不中、而被燒死、乃時時學習射箭、望後射中、而可登位也、天主命下曰、賜人在世一生之期、以學善死、生期已滿、乃死一次、若以此一死、得一善死、則定其爲天堂之王、而永遠享天堂之永福、若不知善死、而得惡死、則定其爲魔鬼之奴、而永遠受地獄之災殃矣、由此而想、誰敢空費時日、圖樂貪財、而不專務于善死乎、

世間之極脆薄、而易壞者、無過于人之生命、比之玻璃更脆也、玻璃風吹日晒、尙不損壞、若人冒風寒熱、則染疾病、或至于死矣、况能損人命者甚多、而人之死不勝多異也、且或饑渴而死、或醉飽而死、或寢寐而死、或水淹而死、或火燒而死、或多樂多憂而死、種種甚多、不能盡寫其死矣、人之居世、若能暫免萬死、何能永免、而豈不遇萬死中之一乎、然死勢多異、其苦亦無不異也、彼此相比、必分輕重、在床病死、比之別死、其苦輕矣、設今有兩樣死于此、一病死、一不論別死、隨人揀擇、必擇病死、而不擇別死、豈由不明病死爲甚苦、惟由別死之苦更甚更重矣、病將死之時、悔改立功、不勝難矣、况遇兇死之時、能悔改立功乎、且生時做善者、至于病死時、難于行善退惡、並恐退善進惡矣、况生時作惡者、能專心一志、而進善退惡乎、

試觀病人將死之時，不勝疼痛，耳聾目變，鼻焦口黑，胸滾腹腫，心中不勝煩悶憂慮，一切靈魂三司，肉身五官百肢，皆鈍至甚，不能行所慣行本性之事，況能行所未慣行超性之事乎？可不預行死時難行之善，而怙終進善退惡哉？

又將死者，事務甚多，忙速至極，若欲悔罪立功，不勝難矣。試觀將出路者，時刻逼迫，心中忙速，難記事務，記一忘九，何能慎之乎？況將死者，乃將出後世及墳墓之路，死候逼迫，忙于多事，如靈魂生前死候之事，肉身墳墓嗣代之事，並醫病存命之事，何能專務悔改立功乎？生時空閑無事，安平無疾病，喜樂無愁懣，安寧無辛苦，尙不專務進善立功，死時多苦多事多慮，况可望退惡進善乎？生時怠惰于善者，死時更加怠惰矣；生時作惡者，死

時更加醜惡矣，善生善死相應，惡生惡死相稱，是以惟真能善其生，斯乃真能善其死也。聖人常曰：善生而並善死，十之十也；惡生而後善死，難得千之一也，可不專于善生，而後可望善死哉。

死時種種多苦，不但肉軀甚苦，靈魂亦更苦矣，心中憂慮，驚駭甚矣，死未至時，爲我等所懼，死時已至，必愈爲我等所懼也。生時記念死時，驚駭至甚，況死時已至，從傍逼迫，強我出世，驚駭不知如何哉。人愈喜樂于其生，愈驚懼于其死，生時安逸歡喜，則死時不勝煩懣辛苦矣，死時記念，與兒女親戚朋友隔斷，永遠不能再見，與所愛諸物相別，永遠不能復用，苦矣，記念前時安樂，戲耍迷色，圖利等情，皆如影速往，如烟速散，而只遺我所犯之惡，以令陷我于地獄，苦矣，記念前時進善之多路，而未行之，立功之機

會而未乘之、天主引佑而未順之、善人教訓而未領之、更加苦矣、記念在世閑過甚多年月、不專務于行善、今願一刻、以悔改過而未可得、苦更深矣、記念永福永苦、總在于死之一刻、或苦或樂、以死爲定、不知自己應受如何、不勝苦矣、每每甚苦、不能專心一志、心中煩懣慌忙至甚、難專務于救自己、豈不是難堪之苦哉、

善者之死、與惡者大異、善者之死、在天主臺前爲至珍寶、惡者之死爲甚兇惡、死時惡者多苦、善者多樂、惡者視世如受樂之境、視死候爲受永苦之始、則出世如出樂境而入永苦之獄也、善者視世如受苦之牢、視死候爲萬福之始、則出世如出涕泣之谷、而入受萬樂之鄉矣、惡者一生之罪惡、極多極重、死時叠顯目前、令其不勝煩懣、及自怨自恨至極、善者無罪惡

紛撓其衷、只有功績甚多、善德甚美、令其心寧喜樂至甚、惡者掛心審判之嚴、而生棄已絕望之情、善者懷心吾主洪恩、無窮之慈悲、而生堅望熱愛天主之情、則將其靈魂托付于天主、生死遵守主命、而以主命爲神樂、則生或死莫不甚樂矣、種種多樂、並無所能減其樂矣、

西土昔有二人臨終、一富貴、一窮乏、有修士二位、分慰兩家、一位至窮者之家、見滿室大光、聖母偕聖女安慰病者、令其不勝之快樂、其靈出軀、則聖母接抱、同聖女携送升天、修士甚喜、一位奔至富者之家、只見一黨羣魔、圍床踴躍、而病者煩懣辛苦、不可勝言、其靈出軀、則羣魔擄之、入于地獄、修士苦甚、可見善惡死之大異、而以苦樂相別矣、

死期已至、魂魄相離、所留惟屍、頑然如石、無知無能、無學無才、賤于禽獸、卑

于草木，而與朽腐之肉不異也。此時屍骸所變之容貌，醜陋難看，其所噴發之氣，甚臭難聞，雖是兒女，遮目不忍視，塞鼻不堪聞，親戚朋友，皆遠避之，家人速速收殮，入于棺木，而蓋密之也。且入棺不過爲遮蔽屍骸之醜貌，令人不見，而免驚駭耳，遮密棺木，不過爲禁拘臭氣，不致分散，而人聞之耳。奈之何，人喜言生而諱言死，則稱棺木爲長生板，而不稱爲長死板，差謬不亦甚哉。嗚呼，棺木之事不可諉，棺木之情不可飾，棺內之屍不可忘，孰能忘將來已屍，而今能預備善死哉。

世人最厭嫌者，莫若于人之屍也。是以收殮入棺，卽擲于屋偏僻之所，或搬出門，置于野處，埋于坭土，不容其擊目搖耳動心。嗟哉，世人賤之，甚于糞坭，遠之甚于虎狼，離之甚於寇仇，避之甚于瘟病矣。生時自足自滿，自居

於人之上，壓人于己之下，種種誇張，而生傲情，今不如卑陋之奴也，隨人  
之意，或恨或辱，或謾或欺，其萬不能見怪也，生時自大自高，大處不能容  
之，而死時五尺地載之有餘，生時居住精緻華麗之室，而死時挖小竈以  
壅之，則以硬地爲床褥，以坭土爲被蓋，以蛆虫爲兒女，以蚯蚓爲朋友，以  
白蟻爲侍者，以墳墓爲長久封鎖之屋，永不能返于世，世人永不能復見  
矣，其離人目，則離人心，永不哀悲之也，古語曰，不擊目者，不致心疼哉，若  
有親人行哀悲之事，恐似哀悲而非哀悲，乃實悅其死，而恨不得其先死，  
以早遺下貨財，自用自掌自主也，人之死候，不拘貴賤，無不皆然，人之肉  
軀，醜爛歸土，莫不如是，尙可欸待，而不強之，忍耐受苦，盡力行善乎，  
屍入棺後數日，所變之狀，不能盡說其醜矣，若開墳墓以視之，必現露甚可

驚駭之狀、乃腹開大口、噴發不勝臭氣、五臟變化蛆虫、澹澹發湧、蜂擁轉旋上下、眼皮朽爛、眼睛腐損、口唇崩懸、牙齒剝開、頭髮拆離、鼻子敗毀、鼻孔多虫、耳躲垂下、耳孔漏膿、一切遍身爲腐肉、而成最可畏之像、則與八日腐狗之屍無不似矣、嗟哉、人之肉軀不足喜、屍骸之狀不可忘、孰能誠信將來自變爲此狀、而敢寬待不苦肉軀哉、則將屍狀以爲鑒、而想自己謂屍曰、我此軀不過數載、必與爾不異矣、爾昨日如我、我明日何不如爾乎、今爾露出此醜之狀、將來我也不能避也、爾向時姿美丰采堅壯、與我今日不異、將來我與爾今日臭腐、何能相別乎、爾昨日欸待諂媚、而養育此腐之軀、與我今日無不相同、將來我軀轉養無數蛆虫、與爾今日一然、嗚呼、明日我爲人所厭、所賤、所忘者、則今日爲人所尊、所敬、所畏、所仰、所

讚者、有何益哉、我明日爲醜爛之屍、而變爲灰坭者、則今日姿美艷色堅壯、而握萬民之權、有何益哉、明日我爲蛆虫所食者、則今日爲大富、而聚萬金寶、以欸待諂媚此軀、有何益哉、況生時安逸福樂、死時陷我於地獄萬苦、更有何益於我哉、慎之慎之、毋致受肉軀之欺可矣、

法亞賢人述、昔有一位諸侯去世、而葬于墳墓、葬後數日、開其墳墓以視之、則見一個甚大甚醜蝦蟆在其面上、嚙咬臉肉、並見甚多臭虫同在、眾人驚駭逃避、而不敢視之也、諸侯公子聞之、卽往見先父之屍、一見其爲甚醜腐屍、並爲蝦蟆蛆虫所吃者、乃呼號嘆曰、此等之虫、莫非吾在世所養、及所欸待之朋友哉、吾生時圖樂、謀財貪食、雖稱爲養肉軀、真是爲餌蛆虫、以後嚙我軀、自欺不亦大哉、莫若今時以行苦功苦之、以嚴守齋餓之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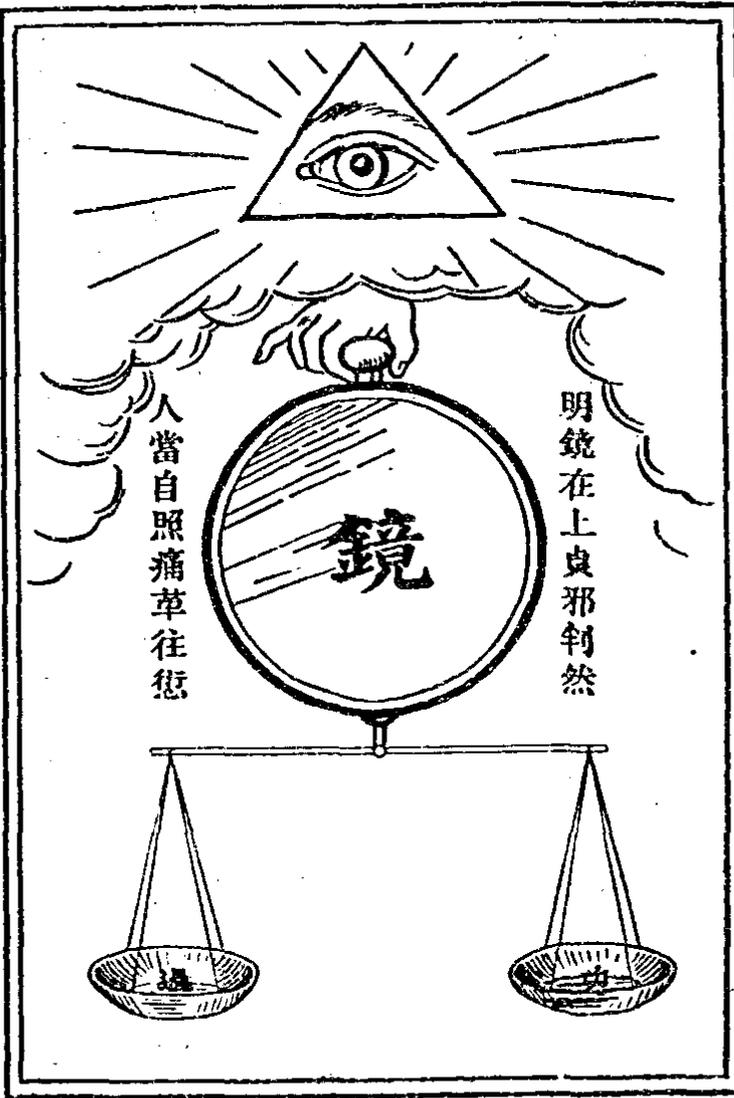
乃將來不自欺，並不受其騙我矣。肉軀丰采，聲名，勢位，豐裕，皆有如此之  
後，而歸于如此之終，則莫若于棄世，捨財，絕樂，而盡力專務進善，作如此  
之想，卽時改裝，而往羅瑪府，除絕勢位，而以賣黑炭度生，克己修德，悔改  
前過，熱愛天主，是以死時顯現聖跡，一府之鐘，無人動之，而自動自響，皆  
爲升天之証也，我今聞之，安不可以爲鑒哉。

覘彼骷髏醜萬千  
知我肉軀亦必然  
肉軀既然如此賤  
何必顧他若慇勤  
他是奸巧強盜賊  
日夜圖害我的靈  
今不使彼遭困阨  
難攻勝他鉄甲兵  
死時定至無定期  
若似浮雲空中飛  
朝晨不慮夕時至  
戒慎恐懼何能已  
兇狼尤甚于盜賊  
恒來于我不及提  
虛廢光陰過半刻  
千金難贖回一時

審 判 難 逃

衡 平 兩 盤 輕 重 不 偏

功 過 準 定 纖 悉 維 嚴



衡 定 過 功

四終畧意卷之二

泰西聖奧思定會學士白多瑪述

私審判之說

凡愚者、以目所見爲有、以所不見爲無、身後之事、肉目所不見者也、則其以身後爲無、况以身後之事、能動其心、以生畏懼身後之情乎、不畏身後、而誠能輕賤目前之樂、棄絕肉軀安逸、未有之也、是以愚者恣縱安逸、貪財圖樂、無所不及、而以得之爲甚喜、以失之爲甚憂矣、死候爲失落世福世樂之原、以失世樂世福爲憂、則以死候爲甚憂、而所最畏者、惟死候而已、凡智者不以目度物、故不以目所不見爲無矣、惟以理度物、故以理所指有無、其亦爲有無矣、以理細察身後、則知實有身後、爲萬民甚可畏者也、

智者所最畏者，莫若于身後之事矣。畏身後者，則以失世樂不爲憂，以得世福不爲喜，故棄世絕樂，忍受世苦，勉力行善，不爲難矣。然雖畏死候，非由以死而失世福，乃由死候爲身後之門，其故也。是以雖畏死候，愈畏身後矣。隱修賢者耶理亞常曰：余所驚畏者有三，其一靈魂離肉身之時，其二天主審判之時，其三聽天主決案之時。然死候雖可畏者，而審判之嚴，可驚可畏勝于死候，無比也哉。

凡有承命者，必有復命之日，自然之理也。人之居世，或奉國主發遣，或聽家主使令，必有查其悖合主命之日也。若有悖逆不合主命者，豈可有應受賞而不受罰之理乎？試觀世人管理主業資財，或受本資以營息者，管業營息之期既滿，業資之主，照所付業資多寡，則計盈足缺少，虧本倍利，以

爲賞罰輕重之準則矣，況天主以本性及超性無數之恩，皆付與吾人，以爲靈魂之業，而做善之本資，令吾善用取益而不致損，安可無定察吾人悖合主命之日乎？乃天主定審判之日，爲嚴察靈資，或益或損，善用惡用，若以資有益而善用之，則賞之也；若有虧損而不善用，則罰之也。

審判之案有四，痛悔一，告解二，私判三，公判四。先二者，恤案也；後二者，嚴案也。先二者，生時仁父赦罪飴時也；後二者，死時嚴司罰罪義時也。可愛其飴，可不懼其義乎哉？聖奧思定曰：爾慎勿自欺，天主之良善，固可愛也，其聖怒愈可懼也。生時無惡不赦，死時無惡不罰，飴主義主，各有其時也。凡生時至恤案，悔罪求救，則死時至嚴案，必無復懼，恤案所赦之罪，嚴案無復再斷矣。若生時不至恤案，或不善至，必後至義案，聽斷其罪，卽各人死

時、屍駭歸土、其靈至天主臺前、聽審判一生所思言行、凡有爲惡、不拘大小、雖人未及聞者、暗密不明之罪、雖妻兒未及知者、暗心所成之惡、雖口未露出者、一一現露于天主臺前、纖毫不遺也、卽一念一言之失、雖幽獨、雖微小、皆施嚴罰、此時我罪甚醜、何能不甚大羞恥乎、此時我罪甚重、何能免天主之聖怒、而不施嚴罰于我哉、

私判之嚴、甚可畏矣、聖奧思定思之曰、審判之案、上有吾主爲定案司者、下有地獄開一大口、爲吞下犯人者、一邊有各樣罪惡、爲真實之徵也、一邊有一黨羣魔、爲原告及掌戮者、有護守天神、爲証所施之恩者、又有靈魂爲被告者、並有惡人之良心、爲計罪之簿者也、犯者見已四圍如此甚多見証、並無詞可對、無路可走、無所可望、驚駭煩悶、可知如何深哉、此案者、

比之世間之案，相遠無比也。世之審司者，能力甚弱，有所不及，聰明甚鈍，有所不知，是以或有自欺，或有受人之欺也。私慾至深，有不公義，或受人賄，或受人情托矣。犯者或有強証爲實，或有不肯自招，或罪不應重罰，種種脫身之多路也。尙一到公臺之前，而見將審其罪之司者，憂慮至甚，震慄如死，況我犯萬罪，每每甚醜，甚重，至天主嚴臺，見天主至公至義，至威至嚴，大發聖怒，將定我死罪，而罰永遠之苦，驚駭之至，當何如哉。聖伯爾納多曰，隨爾思念何苦，任爾慮想何凶，皆不能比罪人所受聽審判之苦矣。

凡欲戒惡爲善者，莫若于思念審判之嚴也。惟真能思念審判之嚴者，斯乃真能畏主也。真能畏主者，斯乃真能戒惡爲善而免審判之苦矣。聖亞歌

伯宗徒曰、吾人思言行、每乖正理、私欲不禁、皆由不想審判之嚴其故也、孰能誠想、今日凡我不善思言行、皆係得罪將來審判我者、而敢放肆不正之乎、譬如畫像者、明知帝王將必驗其所畫之像、而照像之細粗好歹、定其賞罰、何敢失顧、而不盡力於畫最美乎、况我思言行、雖至微至密、皆係天主詳細嚴審、而定其無窮盡之賞罰、焉可不專務於善之哉、且凡我過失、皆係背逆明鑒我之大主矣、臣民雖最惡者、孰知帝王在己眼前、察己所行、而敢得罪之乎、况天主無所不在、而常臨我、無所不知、而明鑒我、何敢背逆、而輕賤之乎、

聖亞歌伯曰、或思或言或行、如將至主案前、審判善惡、以加賞罰、聖訓哉、則思念審判之日、非念之如將來之日、乃如現在之日也、視己非如將來聽

審判，乃如現時在主臺前，聽其決我一生罪惡之案矣。能如此真想者，則心中所生恐懼之情，至甚無比，所發戒惡之心，至切至熱，不可勝言。設若念己如今時在主前，明見己罪，甚多甚醜，則怨之恨之，至甚矣。念己欲復回于世，改過遷善，滌罪立功，而永遠不可得也，則苦楚疼痛，至甚矣。念己看見地獄大窩，齊備萬苦，以罰我罪，則震慄驚駭，至甚矣。念己看見前時所輕慢之天主，顯現嚴威，則愧恥駭羞，至甚矣。念己看見魔鬼伸手擒我，開手五爪，加苦于我，而無路逃走，無人能救，無所可求，則憂慮煩悶，又至甚矣。由此而想，則將審判自己，驚畏羞恥之心，轉作今日驚畏吾主，而愧羞行惡者也。將審判自己，怨恨罪惡之心，轉作今日怨恨己罪，而定心戒惡者也。將審判自己，願作善之心，轉作今日願作善，而勉力速行之，如聽

審判回來行之一般，則至天主臺前之時，無所可懼，無所可恨，無苦可受，反甚喜甚樂，蒙天堂榮福之報矣。

魔鬼恨人至甚，而以人之苦爲己樂，以人之害爲己益也。若有害人之機會，豈不盡力于甚害之也。况平生隨着我，以計我所犯之罪，若我有罪，何願隱藏而不告我哉。其告我時，何能含仁而不甚虐告我乎。卽審判之時，將我一生諸罪，不論大小，不拘輕重，一一露出以告我矣。然將理多端，爲徵我應受罰矣。卽曰：至義至公天主，此者進教之時，雖許絕我魔鬼，真是懷我于心，平生雖有進教之名，確無奉教之實，常聽我命，而背天主，今安可天主寬恕收之，而不交與我苦之哉。爾常保祐引之行善，雖最易行之善，皆不肯從命，我誘之行惡，雖甚難行之惡，而我難看行之污穢，皆願從我。

誘感、今爾欲賞之、無毫功勞可賞、欲罰之、有萬罪可罰、安可賞之而不罰之、永苦哉、此者原係天主之人、因其爲天主所造、而救贖者也、今應爲我之人、因自將己靈魂賣與我矣、爾贖之價雖無窮者、其厭嫌之、而不願爲爾孝子、我買之價、雖甚賤者、其貪戀之、而情願爲我奴矣、爾許之以天堂而不應承、我許之以地獄、而就允諾、今安可定其爲爾天堂之義子、而不定其爲我地獄之奴哉、天主至公、何能奪此人爲己人、而不定其爲我人哉、速速定其死罪而交與我矣、此時我萬不能申訴、而破魔鬼之証也、惟有疼痛煩悶、自怨自恨無所不及也、

當時惡者視己無詞可對、以駁魔鬼之告、乃向護守天神、懇求代我申訴、而救我也、天神不但不救、反將一生所負之諸恩、一一証明而嚴責我曰、爾

在世時、我引導爾正路、而不從、教訓爾棄邪、而不棄、勸爾爲善、而不爲、誨爾戒惡、而不戒、爾自爲之、爾自致之、今可有何詞代爾申訴乎、我光照爾心、令爾明見罪之險危、而能避之、卽與損友相交等、我勸爾絕之、相別隔斷、爾反固執于相親、致犯無數之罪矣、我賜爾痛悔告解之機會、以得聖寵、爾或告不明、而悔不切、或善告真悔、而得罪赦、則速復犯、而如狗返回吞食先嘔吐之糞也、魔鬼謀害爾死、而墮地獄、則我禁之、爾旣在世應遷善立功、反托賴有生命、而加罪惡矣、爾明知魔鬼之害、而不避之、明知我無數之恩、而背忘之、如是醜惡者、安可作爾之主保、而救爾不受永苦哉、講畢、則轉向天主曰、此者卽是天主所命我護守靈魂、依命護守照顧、處處引路、事事教訓、但其不遵我教、而依魔鬼之誘也、不論異端、不拘邪術、

皆信而行之，只是正教、真道，皆不信又更不行之也，奈何今求天主，施之公義，定其死罪，而罰無窮盡之苦矣，此時天神不肯救我，反告我罪，望誰可救，求誰可憐哉，總是無所可望，無所可求，無所能救，惟有自恨自怨，棄己絕望而受永苦矣。

設若無天神魔鬼做証，人之罪惡尙不能隱藏，另有人之良心，告訴各人，而顯露其罪，無所可遺也，凡人照己良心，則明見自己諸罪，如照鏡者，鏡內明見自己面上之污也，世人犯罪皆暗心知惡而駭羞，非良心明示而告之，何能知惡而羞乎，若有不從良心，裝飾己罪，而不認己爲惡，則良心復告，再三刺心，令其醒悟，而明知之也，世人之良心，大爲私欲所蔽者，尙能如是明示人罪，况審判之時，良心光明至極，無私欲能蔽，安可有不明示

人罪乎、

良心露出我罪、如將其罪排列于我眼前、令其証爲我所生者也、比之小鷄、明証其所隨之鷄爲其本母矣、人之罪惡、在人之前、如有口舌、而謂之曰、爾爲我之父母、我爲爾之兒女、我爲爾所生者、爾爲生我者也、何敢與爾相離、而不跟隨爾乎、此時犯者、何能不招、而不認惡哉、又良心顯罪、如將其罪畫于帳上、然後送此帳與其人視之也、人視之時、不但明見己本身之諸罪、並明見諸罪之情由、如犯罪之計、犯罪之路、犯罪之心、犯罪之樂等類、皆詳細明見、一毫不遺也、此時人見己罪、與生時見之相遠至極、生時罪惡變其醜貌、而顯如有美貌、及爲可愛者、人之心目昏迷、難于詳細己罪、審判之時、罪惡不能變其醜貌、人之心目不能悞視之、則見之爲甚

醜甚惡、而最可恨者也、此時犯者轉思生時自行如是醜惡、駭羞憂慮、至甚無比、自怨自恨、不亦甚哉、

天主將定我罪、先責我負恩之罪如此、我造天地爲覆載爾、造日月爲光照爾、造萬物爲養育爾、賦爾靈魂爲分善惡、保存爾命爲行善立功、爾應謝恩、反加罪于我矣、我降生爲救贖爾、受難爲爾受樂、受萬苦爲爾受萬福、受死爲爾常生、爾反不願常生、而冒永死矣、我加恩愛、爾忘恩不認、引祐教訓、爾詐聾不聽、加威驚嚇、爾加硬不畏、種種萬罪、而輕慢我也、生時多見我之寬恕、容爾悔罪改過、今時則見我之威嚴、而施公義也、生時不肯認我、爲爾至仁至慈大父、今必認我、爲爾至公至義之主、及爲定爾死罪之司者也、既爾在世犯無數之罪、今轉思有何開消、有何告解痛悔、補罪

之聖功乎、此時犯者、無句可對、只是恐有聖母可憐、天神可恤、聖人可慨、乃轉目普視而尋主保、聖母天神聖人、皆見之以爲可恨可罰、而不可救者也、此時欲逃走而不可得、願死又不可得、一切無所可望、惟有呼號啼哭點頭、而候天主定其死罪耳、

且天主大發聖怒曰、爾爲不勝醜惡者、必應下地獄、受罪惡之永報、萬不可升天、見我容貌、而享我無窮之福矣、速速走開、離遠于我、而下地獄、與魔鬼同受萬苦矣、此時魔鬼見已告羸、快活至甚、鼓掌狂笑、而來擒我、其下手一爪、苦楚疼痛、不知如何矣、世人遇着豺狼、通身大震、而驚如死、若下手一爪、人難于再生矣、况魔鬼不勝之暴虐、比之豺狼之虐、至甚無比也、其下手一爪、靈魂當之如何、魔鬼旣捕靈魂、則丟于地獄、羣魔永遠苦之、

可不畏哉、

聖達彌亞諾述、昔有二人、去山砍柴、山內遇一甚大龍蛇、其身有兩首、每首一口、每口一舌、每舌生成三箭之體樣、大開兩口、弔出兩舌、而迫近二人、兩者一人、堅壯強量、將斧頭砍其一首、龍蛇發不勝暴虐、撞觸其人、而纏其身矣、人見已大禍之中、大聲呼號、求伴救之矣、伴者膽力甚弱、不敢近之、甚慌逃走、捨棄其人、隨蛇報仇而害之也、乃龍蛇扯之、至于已穴內、以苦之也、聖人曰、我思此情由之時、所生之恐懼、所發之憂慮、至甚至大、自不能解之也、所思者、卽是人與蛇在于穴內、該成何體樣、人見已無所能救、及無所可求、該做如何之想、見蛇無能解己心怒、無能改己猛性、所生之憂慮、不知何若、受蛇咬之萬口、每口甚虐甚勵、其所受之苦、不知如何

之苦哉、聖人如是思之、不勝憂慮、憂慮更甚、則思之更甚、思之更甚、則憂慮又更甚矣、况思想地獄龍蛇牽人于地獄內、羣魔仇之、而加重重萬苦、永遠受之、而無窮盡可望、其所致之苦、所生之驚畏、不亦甚哉、思之之念、如是之切、而能加苦加驚至甚、受之之勢、可不甚切乎、受之之苦、可不爲第一甚大難測之苦哉、慎之慎之、而以爲鑒、

公審判之說

公審判之意畧有三、一、凡世人者、做善做惡、皆係靈魂與肉身同做、則受善惡之賞罰、應兩者同受、豈有一受、一不受之理乎、私審判之時、天主惟審判各人之靈魂、未曾審判人之肉軀也、公判之日、乃審判萬民之靈魂與肉身、斷定兩者同受善惡之永報矣、二、凡居世者、不拘善惡、俱享世福、皆

受世苦、善者或受窮難夭死、惡者或受富厚壽死、未可定也、愚者不明其意、乃疑天主公義、及仁慈之情也、公判之日、天主顯現其甚妙意、而發露各人受苦樂之故也、則萬民知天主至公至義、至仁至慈、而先凡所生之思疑、無不解消也、三、凡人之生、或善或惡、孰能量度而定之也、有似善者、真不爲善、而認錯爲善者也、有似惡者、實不爲惡、而認錯爲惡者也、公判之日、各人之善惡、不拘幽明、皆露出與萬民知、則善者惡者相遠至極、相別至明、再不能相似也、人永不能錯認之、而以善者爲惡者、以惡者爲善者也、

公判之日、有多名稱之、曰天主之日、曰至苦至凶之日、曰至威至迫之日、曰天主大發聖怒之日、曰天主定萬民善惡案之日、公判之情、皆爲最可畏

者、世人思之、無不恐懼、而其圖樂之心、無不消滅矣、聖熱落尼莫曰、吾思末日之嚴、心寒身顫、飲食之時、工行之間、常聞主聲、呼我至其臺前、以聽審判、而定罪案、偶遇樂時、此末日之念、如盜速出而進奪吾樂也、大德之人、想審判之念、畏懼絕樂如此、罪人宜如何哉、審判之念、所致之益、至甚無所可比也、惟能想此日之嚴者、乃能退惡進善、克己修德矣、自古至今、不勝數惡者、改過遷善者、不勝數善者、絕世修身、不勝數修者、旋繞萬國、行教勸人、皆由常思審判之念其故也、孰能真想自己善惡、此日發露與天神魔鬼及萬民知、而不盡力去惡行善乎、由此而想、世人行善做惡、由念忘末日其故也、孰欲爲善、而不思之、孰真思之而行惡乎、孰欲行惡、而不忘之、孰忘之、而行善哉、

公審判者、爲天主所定者也、故不可望改變其例、而日後無審判者也、蓋天主所定之言、永不能受變、天地有壞、天主聖言、不得有變矣、則日後定有審判、不必言也、審判之期、在于何時、未可定也、真是無定時之定審判矣、宗徒問吾主審判之期、果在于何時、吾主曰、雖天神亦不能知、人何能知乎、惟其將來、先有兆矣、審判之兆、至迫至凶、世間最可畏者、莫若于審判之兆矣、審判之日、比之人死候之日、死候將至、人之通身盡屬異變、爲死候之兆矣、乃四液相攻、而盡失平和、耳聾目變、鼻焦口黑、胸滾腹脹、面色失容、脉亂氣緊、聲啞不明、心中甚慌、明悟顛倒、靈魂逼迫于離肉身也、此者皆爲一人死候之兆、今世之人、最不忍看者、莫若于此兆矣、况審判將來、非一人受變、乃萬物受變、爲世界窮盡、及萬民死滅之兆、其兆之凶、豈

世間患難可論哉、驚嚇世人、豈死候之兆可比萬一哉、

審判將來、先所有之兆、卽是民與民相殺、國與國相戰、四方撓亂、不能太平、日月失光、星辰失序、天失運動、山林崩裂、全地大震、裂開大口、而吞下多城、海浪大發鬪聲、驚嚇世人、海水汎溢、淹滿隣方、空中猛發雷電、暴風大作、甚猛吹山令其改移、而失原所、一切萬物皆受異變、而不勝撓亂矣、蓋居世之人、原用世物、不但失物當然、反以物大悖天主矣、此時天主以物加苦世人、畧報其罪、當然之理也、

世人見天地大變、不勝慌忙、而驚駭如死矣、容貌憔悴、面色如土、正是皆成死人之像矣、我形像驚嚇爾、爾像貌驚嚇我矣、我不忍看爾容貌、爾厭見我面色矣、世人相驚相嚇、無不皆然、此時世人不思飲食、不貪睡臥、不圖

財物、不營生理、街上如野、無人往來、官不審事、衙役離散、人逃至山、以避災難、禽獸入城、以救生命、惜哉、皆負其望、而無一可得安身之所也、在彼在此不免凶死、親戚不能相救、父母兒女不能相顧、父母往東凶死、兒女往西暴死、世人禽獸無不皆然、今爾聞之、可不鑒哉、

審判已至、從空中大火降來、充滿地面、焚燒萬物、世人鳥獸魚虫草木五金寶貝等物、皆變爲灰矣、今時物與物相別、細物與粗物大異、尊貴與貧窮相別至甚、朝廷與百姓相遠至極、萬物無不皆然、燒滅以後、細物與粗物、尊貴與貧窮、朝廷與百姓、不能相別、皆變爲相同之灰也、孰能分別灰與灰、朝廷之灰與百姓之灰哉、世物原係從坭土而來、後變塵灰而去、可知世人戀之、不過戀灰土一然、孰願多苦多勞、爲得享之、而不願絕之、爲得

天堂無窮之福哉、

當時天主命天神吹號、大發號聲、喚萬民復活、而赴聽審判、吹號一聲、萬民無不遵矣、從有天地而來、萬國萬人、不論善惡、或在天堂、或在地獄、皆必復活、立刻墳墓、及大海噴出原舊之屍骸、地獄吐出惡人之靈魂、天堂降來善人之靈魂、彼此皆求自己原舊之肉身耳、

地獄靈魂、一見自己原舊之肉身、不勝難堪之苦矣、乃怨軀曰、真禍之肉軀、爾乃最可恨甚虐之奴者、生時爾固執于惡、戒爾做惡而不退、勉爾行善而不進、種種肆縱、累我萬罪、而致我今受無窮盡之災難矣、犯罪之意、皆歸於爾、犯罪之工、皆係爾行、犯罪之樂、皆係爾受、此罪之惡、歸我乎、歸爾乎、爾自爲之、爾自致之、此罪之罰、何應我受、爾不受之乎、我待爾恕、照顧

爾安、常樂爾心、爾應報我、反加害我、而逼隨爾行惡、則今我受地獄之永死、豈不是爾累我乎、則我通生命與爾之日、爲我受永死之根底、寧願自受萬死、豈寧通一生命與爾哉、今我哀悲痛哭前罪、不能復望、恨錯怨差、不能改正、恨死願滅、而不可得、呼號天主、而不憐我矣、惟有自恨、而抱怨爾、則我所最願者、惟見爾受萬禍、且爾受地獄永遠猛烈之火、正是合我心志、而我自願受之、爲得見爾同受也、

古賢者自記云、一日默思肉身如何聰明、而辨真假、及如有口舌、而還怨靈魂曰、真禍之靈魂、爾乃不勝醜惡、及亂言胡說者、爾怨我有何理哉、凡我所有之醜惡、爾能戒而不戒、凡我所有之邪情、爾能制而不制、每我將犯罪之時、爾應救而不救、今爾受罪罰、焉可怨我而不自怨哉、天主賦聰明

與爾、令爾能分善惡、我本如瞎眼、盡不能知好歹、乃托爾引迪、方能去惡行善、但爾偏僻至極、指惡爲善、而令我以行惡爲立功、是爾累我於萬罪、可不怨哉、天主定爾爲我主、定我爲爾奴、待爾使用、方能行事、爾倒轉天主所定之規、不願做主、而轉爲奴、遵我之意、而隨我犯罪、犯罪之時、非我自犯、乃爾同犯、此罪之惡、焉可歸於我而不歸於爾乎、今爾自受萬苦、當然之理、何必累我同受乎、在世累我萬罪、今又願累我萬苦、爾惡不更大哉、今我所最願者、惟兩者相結合一日、寧我歸於全無、無寧與爾結合一日哉、此時魔鬼強之結合、令兩者同受無窮之苦矣、善人之靈魂、一見原舊之肉身、歡喜快樂、不亦甚哉、則向之而恭喜曰、爾爲不勝真福者、感謝天主、賜我得爾爲一生之良友矣、生時爾照我命、專務

于善、勤緊于功、克己邪情、戒口守齋、不出漂言等類、今我受天堂之永報、皆係爾舉行之工、恭喜謝爾至甚矣、爾照我意、不厭窮難、不辭苦勞、忍受世苦、不謀爵位、不貪世福、不戀世樂、今受萬福萬樂、皆係爾絕樂受苦之勞、恭喜爾不了矣、肉軀如有口舌、而賀靈魂曰、爾爲真福、及最可愛之靈魂、在世蒙爾正愛、及無數之恩惠矣、故今感謝爾不已、又愈感謝天主、賜我得爾爲平生之善主也、今我受無窮之樂、皆屬爾生時治我之功矣、賀爾至甚、感謝不已、靈魂對曰、我所行之善、非我私行、是爾同行、今受應報、安可自受、而不與爾同受乎、則與我結合、同享永福、而永遠感謝天主之恩也、乃二者仍舊相合、而成復活之人也、善者惡者復活、不勝大異、惡人之肉身復活、不勝醜陋、形像最黑、黑炭比之、不及萬一也、五官百肢、大發

火炎、比燒紅之密至甚無比也、善者之肉軀復活、光耀至極、勝于日頭之光幾倍矣、其光榮至甚、較與萬國萬王之光榮、相遠無比也、其形像姿美至甚、萬筆寫之、何能盡寫之乎、

萬民既復活、必往若撒法山谷、爲審判之處矣、天神送善人去、魔鬼押惡人去矣、善者惡者既齊、諸天大開、本十字聖架顯于空中、善者見之、感謝吾主救人之恩、慶賀頌讚不已、惡者見之、記念向時辜負救人之恩、痛哭悲號、自怨不了矣、此時吾主耶穌從天降來、漸臨至于空中、近地則止、而乘采雲爲審判之座矣、聖母親近吾主座位之前、九品無數天神左右周維矣、吾主大顯天主之威、善者見其榮光、大喜大樂、克滿其心矣、惡者見其威嚴、伏地痛哭、畏懼如死、萬不敢仰視吾主之面也、天神奉天主之命、分

開善惡之人于左右兩邊，聖額弗楞曰：分別主教與主教，及鐸德與鐸德，則聖伯多祿去右邊，而茹答斯去左邊矣。分帝王與帝王，則聖達味去右邊，而撒耳去左邊矣。分夫與婦，則亞斯額落去右邊，而額斯德耳去左邊矣。分父與子，則亞巴耶去右邊，而達勒去左邊矣。分兄弟與兄弟，則亞伯耳去右邊，而加引去左邊矣。分同行諸善惡者，則分學士與學士，客商與客商，農夫與農夫，工匠與工匠，一切善者皆去右邊，而惡者皆去左邊矣。惡者見善者不勝榮光，及不勝福樂者，而自己最凌辱，及最災難者，疼痛怨恨，不可勝言。帝王者，見己小民，如花子及癡瘋者，做天堂至尊之位，而自己反做地獄最卑賤者，嫉妬忿怒，不亦甚哉。爵位者，見己治下之庶民，與神聖同一所，而自己與魔鬼及惡人同一處，抱怨不了矣。慘虐之司者，見

己所苦之善者、受天主無窮盡之洪恩、而自己受魔鬼永遠之刑罰、切齒自恨不已、做主者、見己奴者、爲天主甚愛之義子、而自己爲魔鬼最恨之奴、煩懣憂慮、不盡言矣、尊貴者、見前世之卑陋、及貧賤者、轉爲尊貴富厚者、而自己爲輕賤、及窘難者、不勝怨恨矣、外教者、見己在世所戲笑侮慢教中者、爲最可頌讚者、及至高名望者、而自己最可欺負者、及甚可羞辱者、愧恥無所可比也、此時惡者醒悟、而謂己曰、吾真爲癡者、真爲狂者、又指善者曰、其真爲智者、真爲聖者、其在世行善立功、則吾恒侮慢戲笑之、而見爲愚蠢者也、其忍受苦、棄絕世俗、不貪財色、則吾見爲顛狂者矣、今知否也、乃其在世所爲之事、至善矣、至美矣、所行之路、最正矣、最坦矣、故今日爲真福者、爲天主之子者、吾在世所爲之事、不勝醜矣、所行之路、不

勝歪矣、故今日爲眞禍者、爲魔鬼之奴者、可不慎哉、

善者惡者、旣分于左右、必開計萬民功罪之簿、而指出萬民之善惡也、將一人之善惡、傳與萬民知、將萬民之善惡、傳與各人知之也、凡人不論大小、不拘貴賤、在世所思言行、或善或惡、或輕或重、一一顯露于萬民之前矣、不但發露人所顯然行之善、及所昭然犯之罪、又發露善人幽獨之善、及惡人暗地之惡也、善者在世外貌樸陋可賤、心中隱藏善德功績、卽是如孤山、隱藏金銀寶貝一般、惡者在世外貌端正可重、心中隱藏醜惡罪愆、卽是如花棺材隱藏臭屍一般、審判之日、天主開明各人之心、發露各人所隱藏之善惡、萬民則知、孰爲眞善者、孰爲眞惡者也、發露善人幽獨之善、以增其榮光矣、露出惡人暗地之罪、以加其凌辱也、惡者見己毒心偏

意、計謀詭巧、瞞騙偷盜、貪饕好色等惡、皆露出萬民知、羞乎不差乎、奸童女者、僭人之夫者、姦人之妻者、一見其罪、皆明顯與萬民知、愧恥羞辱、不知如何之哉、若將爾所犯諸罪、及犯罪之情由、與犯罪之狀等類、一一畫在于帳上、然後將此帳掛在于市中、眾人明見、爾何敢仰視人面乎、安能保己生命而不羞死乎、況將爾所犯諸罪、罪之情由、及罪之狀、一一發露與天神魔鬼萬民明見、何能不勝羞辱哉、聖巴西畧曰、此時惡者、所受羞辱之苦、比之其所受地獄之苦、更深更重矣、

此時不但顯露善人之善、惡人之罪、並露出善者之惡、惡者之善矣、聖伯多祿背天主之罪、聖保祿謀殺教中人之惡、聖瑪達勒納所犯污穢之罪、皆露出與萬民知之也、露出之罪、不能致羞辱於善者、反致不勝榮光及福

樂矣、善者在世、痛悔告解遷善、而蒙天主赦罪、則其罪之醜、潔淨矣、其罪之惡、消滅矣、故不但無所可羞辱、反有痛悔之德可讚、告解之功可美、遷善之績、可頌矣、露出之善、不能致榮光於惡者、反致其不勝羞辱痛恨矣、惡者在世、所爲之善、不可稱爲善、因其爲善、隨起隨止、不能常久而始終不一也、故不但無所可讚、及無所可致榮光、反有忘勇德于行善之惡可恨、有失堅心于修德之罪可惡也、

審判之時、不但有計罪之簿、或人之良心爲憑、並有魔鬼爲原告者、有天神爲見證者也、彼此卽將惡人平生之罪惡、詳細告于天主臺前、發露于萬民之前矣、天主將惡者之妄思言行、一一嚴責之也、又將惡人背忘私恩之罪、辜負公恩之惡、及所能行之善而未之行、所能戒惡而未之戒、一一

嚴責之也、此時惡者、無句可對、若欲呼號天神、哀求聖人、轉求天主、必無一可代求也、因其在世、辜負天神之引迪、不遵聖人之道、不踪善人之跡、不顧聖經之言、故審判之時、神聖不但不代求、反大怒之也、惡者欲稟訴、無詞可訴矣、欲逃走而不得逃矣、欲死而不得死矣、一切無所可求、無所可望、惟有伏地痛哭、自怨自恨、而候天主定其死罪之案矣、

審判已畢、賞罰已定、吾主喜色向右邊、謂善者曰、爾等爲天主三位所愛、及所真福者、來矣升矣、受享從有天地所預備、爲賞爾等天堂之國矣、爾等在世、爲我受難受苦、今受我永遠之福、應報矣、在世痛哭罪之險危、除絕罪惡之根底、喜心修德立功、今蒙我無窮之福應報矣、在世勇力恒心、攻勝三仇、今受我天堂萬福之冕旒應報矣、爾等靈魂肉身、生命死候、及凡

思言行，皆爲真福矣。一切爾等全爲真福者，全爲我所愛孝子者，來矣升矣。而享我萬福萬樂常生天堂之境也。善者聽聞吾主此言，感謝主恩，不亦甚哉。讚美主保聖母，何日盡焉。頌讚護守天神，不盡言矣。恭喜引迪其做善之師，不可勝言。眾善者相慶相賀，難擬其何若哉。此時善者之喜樂，萬筆寫不及億萬中之一也。惡者之嫉妬，罪人之忿怒，萬民之聰明，不能測其如何之深哉。

吾主怒色向左邊，謂惡者曰：爾等爲不勝真禍者，離矣下矣。永受所預備爲罰魔鬼及爾等地獄無窮盡之火也。爾等在世，辭勞于善而求安逸，謀圖世間之福樂，而忘天堂之永福。今不受天國萬福，而受地獄無窮盡之苦。公罰矣。在世貪污穢之樂，戀卑陋之世俗，貴重塵世至賤之物，而失落我

無價之聖寵、今不蒙我之恩愛、而受魔鬼永遠抱仇、公罰矣、爾等靈魂肉身、生命死候、及凡思言行、皆爲真禍矣、一切爾等盡是不勝真禍者、及魔鬼所甚怨之奴者、離矣下矣、離我爾等至慈至仁之大父、永遠不能見我面矣、離我萬福萬樂天堂之國、永遠不能享之也、離我至寬至飴之聖母、永遠不能蒙其保護矣、離天神聖人、永遠不能相交矣、離矣下矣、卽下地獄、硫黃猛火之所、萬苦萬禍之處、與魔鬼人類之仇、及永罰暴虐之掌戮、永遠同居、永受無窮盡之凌辱、及萬苦萬死矣、吾主此言、如刀鎗惡人之心、而致其不勝忿怒怨恨矣、且其向東望救、而望絕矣、向西望救、而望負矣、惟有魔鬼擒着、地面大開、而吞噲之也、惡者旣下、地面復闔、永遠不開、天主封着地獄之門、永遠不能相通矣、吾主始升、善者同升、天神奏樂送

上、甚喜而入天堂、永享無窮之榮福矣、爾今聞知、當以爲鑒、而勉力痛悔  
改過、寧願受萬苦、無寧聽天主定我永死矣、寧願失落世間萬福萬樂、無  
寧失落天主所定做善天堂常生之報矣、



想主審判若威嚴  
恨我罪惡有萬千  
如今宜防審判至  
時常悲淚悔往愆  
今日積愆于屋漏  
此際顯露眾人前  
魔鬼羣來做見証  
拉扯我靈進苦監  
復命主前聽判時  
魔仇羣來証我非  
幽冥暗昧畢顯露  
慈主義怒豈得已  
更有來日公決案  
億兆善惡相通知  
今茲有愧于屋漏  
此候萬難堪羞恥

永 苦 難 比

主 怒 不 測 厥 罰 無 疆



劍 鋒 難 觸 人 須 刻 防

無 惡 不 罰

四終畧意卷之三

泰西聖奧思定會學士白多瑪述

地獄之說

天主預備做善之賞，以勉世人進善立功，定做惡之罰，以戒世人肆縱行惡也。若人無賞可望，孰能勤敏而不怠于善？若人無罰可懼，孰能厭罪而不樂于惡哉？乃世人無善可指，無功可計，而罪惡不勝數也。此者豈不是大悖天主生人之意哉？試觀國君預備宮府，爲官安居之處，預備監牢，爲禁拘犯人之所也；天主初始預備天堂，至峻至光之所，爲天神聖人受享萬福矣；預備地獄，至深至冥之處，爲魔鬼及惡人永受萬苦矣。地獄者，有多名稱之，曰不勝污濁之深洋，曰承萬世所流臭糞之溘，曰絕望無測之淵。

及背望無底之海、曰受天主教怒之大湖、曰永罰惡者之監牢、曰載恒燒不滅猛火之大池、曰硫黃烈火充滿之大窩、曰聚集萬苦之所也、地獄之苦、不勝數也、無苦沒有、無樂所有、萬苦俱齊、萬樂全無、無所爲樂、無所不爲苦矣、

教化皇依諾曾爵曰、有一讀書者、在世好學、而不樂于善、死後大發火燄、顯于其師見之曰、在世雖專務辯駁道理、但不學習行道、故死後天主定我下地獄、永受無窮之苦也、師問、地獄亦有辯駁道理一事麼、對曰、凡地獄所辯道者、總歸于一端、卽是有無不爲苦者、師問、此端道理解定如何、對曰、解定無不爲苦者也、凡地獄之事、不拘何類、不論何等、皆屬加苦者也、眼所見之像、加苦矣、耳所聞之音、加苦矣、口所嘗之味、加苦矣、鼻所嗅之

氣、加苦矣、百肢所觸之物、加苦矣、靈魂三司無不皆然、明悟所想之念、記含所記之事、愛欲所愛惡之物、無不加苦矣、地獄種種多苦、不能盡言、每至深、而無終時也、世間所謂苦者、比之地獄之苦、不可以爲苦、真是如將晝物、比之真物一然、有時天主賜人暫見地獄之苦、以後其人凡遇世間之苦、雖最重者、皆歡喜忍受、而不見爲苦、凡有行善之工、雖最難者、皆甚樂行之也、許多國王、及各等人者、聞其所講地獄之苦、見其所行之苦、功、則棄絕世間之榮光、忍受世間之苦辱、而盡力克己修德、爲得免地獄之苦也、

地獄萬苦、總歸二者、一曰失苦、一曰覺苦、失苦卽是失落天主之憂慮、失落天堂萬福之愁懣、永不復得天主及天堂之痛恨矣、覺苦卽是肉身五官、

及靈魂三司所受之苦，如烈火、寒冷、饑餓、喉渴、臭穢、暗黑、刀劍、鞭杖，及能致疼痛諸刑也。凡居世者，所犯之罪，皆有二惡，一卽是輕賤不欽崇天主，及不專心仰望天堂永福之惡也，二卽是貴重世物，及邪愛世樂之惡也，故地獄有二苦，以對罪之二惡，當然之理也，以失苦對輕慢不尊敬天主，及不專向天堂之惡也，以覺苦對貴重世物，及邪愛世樂之惡也，輕賤天主之惡，比之與貴重世物之惡，愈重愈醜，故所對之失苦，比之覺苦，愈深愈重矣。設有一人，戰勝強盜，而將登帝王之位，不料事變，強盜登位，而將此人枷號重刑之也，此人之覺苦雖重，但失帝王榮福之苦憂愈重，不復得帝位之痛恨愈深矣，况失落天主，及天堂萬福，其苦至深，地獄豈有覺苦可論哉。

聖大瑪則諾曰、凡失物者、受苦多寡、照物貴賤矣、物愈貴、失之之苦、愈深愈重也、天主無窮之美、無限之貴、故失落天主之苦、必無可測之苦也、若人失一手指之平安、則辛苦至甚矣、若身中小骨離散、而失落原舊之本所、則疼痛苦楚、更重更深矣、况失落天主、靈魂之安樂、靈魂之生命、永遠不能復得、其苦豈有別苦可比之哉、聖雅歌伯古聖人聞己子若瑟死亡、憂慮至甚、無所能解之也、屢屢哭之、無所能拭其淚也、遇有欲慰之者、則曰、痛哭下至于載我兒之地獄也、失落不得不失落之小兒、苦憂如此至甚、况失落天主最不可失落之大父、其苦至深難擬其何若哉、

帝王者、欲報大臣之功績、乃賜之以面見、世人皆以此爲大福矣、欲責其過失、乃不許其朝見、世人以此無不爲大禍矣、意思巴侏亞帝王、罰二位諸

侯、不虔心與彌撒之罪、曰、自今以後、爾等勿至于朕之前、永不許爾等見朕之面矣、帝王此言、如刀鎗死一位、如毒藥顛倒一位之明悟、平生爲風顛、再不得原舊之聰明矣、此帝王者、不過人類、大臣不得面見、尙爲如此之大禍、况失落天主、萬王之王、萬國之尊、萬民之主、永不得享見其面、其苦豈萬苦可比之哉、

失落天主、不必說並失落萬福、而得萬苦、只是失落天主而已、其苦不甚大哉、聖奧思定曰、設若惡人失落天主而得萬福、其苦尙爲不能堪之苦矣、達味聖王欲畧赦己子亞撒亂之罪曰、雖許歸家、不許面見、其不得面見父王、憂慮辛苦、不勝難受之也、乃囑人代求父王曰、求寬我罪、而許面見否、寧差人殺我矣、亞撒亂在家、不勝光榮、安逸戲耍、飲食任意多寡、一切

世間萬福、無不齊也、只是不得暫見父王之面、故愁懣至甚、而寧願失落萬福、與己本命、無寧受不見父王之苦矣、况失落天主至仁至慈大君、永遠不能享見其面、其苦該是如何之深哉、

聖奧思定曰、失落至仁至慈天主之憂慮、不得享見天主聖容之苦、可畏可懼、勝于地獄萬苦矣、聖大瑪則諾曰、一千地獄之火聚集焚燒一人、其苦比之與失落天主之苦、輕矣小矣、聖鋪諾計地獄人之言曰、寧願地獄慘酷掌戮、及狼猛皂隸者、加暴虐于暴虐之上、增刑罰于刑罰之上、添苦難于苦難之上、而聚集至凶至迫萬禍于我身上盡受、無寧受失落天主之苦矣、種種萬苦、甘心受之、爲得享見天主聖容矣、况失落天主、並失落萬福、而得萬苦、其苦何能解之乎、天主爲萬福萬樂之原、失落天主、萬福萬

樂並失落矣，聖母永不得享見矣，天神聖人永不能會矣，聖恩永不得受矣，天堂永不能進矣，永遠流徙，常受無窮盡之羞辱，及無終時之災難矣，此者豈不是第一甚大無比之苦哉，

覺苦乃內三司，外五官百肢所受者也，世人生時，用三司五官以得罪于天主，故死候該受其報，三司五官每犯多罪，故下地獄無一不苦，而皆受所當之罰，及所對其罪之刑也，在世眼目樂看非理之色，喜看童女及各樣邪淫之事，故在地獄，不但受暗黑烈火之苦，並受看醜像之憂慮也，其所視之像者，魔鬼及惡人之醜像也，我眼看之，卽增我憂，而我愈多苦矣，聖加達利納見魔鬼醜貌一次，則心不勝難堪之苦矣，欲畧言其苦，則曰，寧願走滿火之路，迨世界窮盡，無寧再見之也，況在地獄，永遠見不勝數魔

鬼、其苦不知如何矣、又見魔鬼所變驚嚇我無數之異像、一變爲獅子者、一變爲虎狼者、一變爲蟒龍者、一變爲毒蛇者、一切皆變爲多樣惡獸毒虫之像、而發火焰、切齒速來、咬苦我矣、我見其體樣、驚駭如死、而所受之苦、更不知如何矣、又見惡人怨恨我大怒之色、地獄之人全失人心、如猛獸相齒相殘、在世不勝相愛、而不忍相離者、如父子及親友者、一下地獄、相恨相怨、如大寇仇矣、甚願相離、而不可得矣、不忍相見、而不得不見矣、則其忿怒之色、嫉妬之面、怨恨之貌、加倍我苦、而我愈多苦矣、我今在世、與我仇恨者、不忍暫時相會、偶遇而見之、煩懣憂慮、不可勝言、寧自受大苦、不與相見矣、况在地獄、永遠親見無數至虐寇仇、其苦當之如何哉、

在世耳、躲樂聽毀謗、妄證邪淫、及諸非理之言、故在地獄、不但受烈火之疼

痛、並受聽聞號聲混撓之苦也、地獄到處紛紛喧鬧矣、右邊所聞者、悲號啼哭之音也、左邊所聞者、相怨相恨之號聲也、前後所聞者、刑罰器具之響也、四圍所聞者、絕望呪已呪人之厲聲也、此者所致于我之苦、焉可擬其如何之深哉、設若將幾千犯人、聚集于一堂內、同時加百端重刑殺之、而我在堂內、聽其喧鬧涕泣之聲、則我心中、悲傷煩悶、不盡言矣、況在地獄永遠聽聞呪我呪人之厲言、及罰我罰人刀劍鞭杖之響矣、其苦至深、萬筆寫之、豈能盡寫萬一哉、想我如今、不忍聞孩童啼哭之聲、或狗吠之音、若將號器、靠我耳邊、出力吹之、嘈鬧我耳、更不忍聞之、況在地獄、永遠混擾我耳、何能聞之、其苦何能當之乎、

在世鼻嗅香氣、及陷我犯罪諸氣、故下地獄、不但呼吸猛火之氣、並鼻硫黃

毒煙臭熾、及難堪之臭穢也、地獄塞密不開之所、無窓戶風氣通進、硫黃  
猛火大發毒煙臭穢、惡人稠密、相壓相逼、如小鹹魚相壓于筐內、其所出  
臭汗、所發臭氣、瘟屍腐獸比之、不能萬一、我鼻聞如此臭穢、加苦于我、不  
知如何矣、設若將我、而與數日之屍、接合繫縛、我口與其口、及我鼻與其  
鼻相對、或將瘟人之屍骸、入與我同一間屋、而焚燒之、其臭何能與之、而  
不被臭死乎、況在地獄、魔鬼惡人臭氣、及不勝數臭穢、何能永遠與之哉、  
聖文都辣曰、若地獄一人返回于世、其所發臭氣、足臭死普世萬民矣、聖  
瑪耳聽祛一鬼之後、歟其所遺之臭氣、則視己如在地獄矣、況在地獄不  
啻一千一萬魔鬼之臭、不啻一千一萬惡人之臭、每每臭穢勝于萬腐狗  
屍、其臭何能擬其何若、其苦何能詳解之乎、

在世口犯百端之罪，如貪饕、罵詈、誑証、毀謗、諂媚、誕言、淫語等類，故在地獄，受吞吸嘔吐猛火之苦，並受饑渴及嘗苦味之苦矣。口所嘗者，毒蛇、蟒龍之苦胆，及萬種毒味也。所飲者，銷鎔臭銅，及能致苦諸飲也。想我如今，嘗錯苦物，雖不最苦者，及不甚毒者，如苦藥、辣椒等類，都不能當其苦。況在地獄，毒蛇苦胆、銷鎔臭銅，何能永在口中嘗之乎？又地獄所飲食者，雖能加苦，不能消渴充饑也。故在地獄者，雖恒飲食，常饑渴矣。饑渴所致之苦者，最深最重，別苦比之，不可爲苦矣。金第利亞曰：瘟病交戰，相鬪諸害，比之饑渴之害，不可以爲害矣。饑餓者，不但致人食腐獸毒虫之肉，及能害命之諸物，並令人全失人心，而食自己兒女，及本身之肉也。喉渴者，無不一然，不但令人飲最濁及甚毒之汁，並令人飲本身之血矣。世上數日饑

渴，如此難堪之苦，況在地獄，永遠不勝饑渴，其苦孰能當之乎，在世身體百肢貪安逸快樂，而犯萬罪，故下地獄，沉淪于猛火之中，亦如魚沉溺于海水裏，凡生人者，燈上微火暫燒一指，萬不能抵，況在地獄，遍身內外，身體五臟骨頭腦髓脈絡筋節，皆爲猛火所通透，而永遠所燒者也，其苦當之如何，地獄之火，最猛最虐，豈有別火可比之乎，聖奧思定曰，世間之火，比之地獄之火，卽是如畫像之火，不可爲真火也，伯多祿賢人述，兩個魔鬼手拿一大煎釜，顯現與一臨終之人見之，而對曰，爾下地獄，卽用此釜煎爾，講畢，遂傾倒釜內一滴火于其手上，其手須臾盡燒成煙耳，見之者，驚駭如死，而辛苦至極也，矧受之者，震慄痛苦，不亦甚哉，況在地獄猛火大海，永燒身靈，其所致之苦，豈不是最難受之苦哉，搗瑟賢人曰，

若將普天下樹木聚燒而成一大火，其火比之地獄之火，不及萬一耳，想我如今，若定我被此大火燒一百次，每一次燒一日，我苦不知如何，人必不堪問，更不忍視之，我尙能受之乎，況在地獄，更不止燒我一百一千次，更不止燒我一千一萬年，乃萬萬無終之年燒我矣，其苦萬舌不能盡言，我何能受之乎。

身體百肢不但受猛火之苦，並受寒冷之苦矣，兩端之苦，相輪相更，有時受火，有時受冷也，燒我之時，忽然魔鬼搬我于雪內，而始受寒冷之苦矣，我在雪內，又搬我于火內，而始受火燒之苦矣，此等之苦，至甚至重，言不及也，聖奧思定曰，此相輪及相反之苦，爲惡人所受甚大之苦者，設若將我進于一燒紅鉄球之內，或于一大火圍之中，漸漸被燒半燒之時，忽搬我

于一冰水之湖、其苦我能當之乎、況在地獄猛火海之內、忽搬我于雪海之內、承受火雪相更相反之苦、當之如何、又身體或在火內、或在雪內、常爲桎梏所拘攣者、萬不能轉動左右兩邊、其苦更不能當之也、想我如今、若人將我枷號鎖鈕、上狹床等刑、其苦最難受矣、況在地獄、拘繫于火雪萬苦之中、其苦如何受之哉、

身體百肢受苦甚多、毒蛇蟒龍之害、虎狼惡獸之損、刀鎗鞭杖之殘、一切能致苦楚之刑、無一不受也、所受之苦最深最重、不可勝言、加苦掌戮、及刑罰皂隸者、不勝數、魔鬼是也、其惡至甚、強力至極、慘酷無比、而恨我人類無所不及也、則至于加苦之時、何能有苦不加于我哉、所加之苦、豈有不及之處乎、在世受苦、或有憐我者、或有慰我者、或有願我者、此者皆可致

微樂于我矣，在地獄受苦，無所能憐我，慰我及顧我者，雖天主無窮之慈者，雖聖母至寬至飴者，雖神聖至哀至悲者，皆不憐我，反怨我爲惡者，及爲應受萬苦者也，在世受苦，或有同苦者多，則我心或取微慰也，地獄同受苦者愈多，愈加我苦矣，在地獄者，皆相恨相怨，相害相殘，如大寇仇矣，故不能不增我憂，而我不能不受愈多愈大苦也，今受世苦，不能全受之，一肢受苦，一肢不受之也，受一端之苦，不受百端之苦也，一日受苦，多日不受之也，此者皆可安慰我心耳，今我在世，不能受一端之苦，受苦之時，亦不能常受之也，況在地獄，種種萬苦，不能盡言，每每至甚，及無窮盡之苦，我何能當之乎，

凡居世者，恣縱行惡，不但靈魂肉軀同行，另有多惡，靈魂自行，故在地獄，不

但靈魂肉身同受猛火之苦，並靈魂自受所當之罰，則靈魂三司無不受不勝大苦也。靈魂記念常常記念所陷我下地獄之罪，及所致我受萬苦之惡矣。此者加苦于我，至甚至重，不盡言矣。記念在世多能爲善，而未之爲，多能立功，而未之立，多能戒惡，而未之戒，多能悔罪，而未之悔，則不勝苦矣。記念前時多有升天之路，而未行之，多有免地獄之法，而未習之，永福永苦，皆隨我揀，而取永苦，不擇永福，則不勝苦矣。記念前時，別人以微勞行善，而得天堂，自己以大勞行惡，而得地獄，自己所受之微樂，轉爲永苦，別人所受之微苦，轉爲永福，則不勝苦矣。記念做善之時，皆已往矣，立功之日，皆已往矣，升天之機會，皆已往矣，今欲追前時，而追不及，欲追先機，無能及也，則不勝難堪之苦矣。乃自怨自恨，呪己呪人，呪己生死，呪天

地及萬物、而悲號痛哭、厲聲謂魔鬼曰、慘酷惡獸者、來矣近矣、仇我苦我、將我五臟、切碎自食、而充爾恨人之餓矣、將我本身之血自飲、而消爾仇人之渴矣、食盡矣、飲盡矣、勿留我微迹也、

靈魂之明悟、不勝昏迷于能致福之事理、而至聰明于能加苦之事也、明悟所常思想者、自受之苦也、所恒反復者、自失之福也、乃常思曰、失落天主、而永不復得、何不自怨乎、天堂永福、永遠不得享之、地獄萬苦、永遠不得脫之、焉不自恨哉、天堂之國、永遠不得入之、地獄之牢、永遠不得出矣、安不呪己乎、天主之面、永不能見之、魔鬼醜貌、永不能離之也、豈不切齒自咬乎、此念者、如毒虫常在心內、咬苦之也、其所致之疼痛、所加之苦憂、不亦甚哉、設若我將受大富厚、及大尊貴之時、作意做事不善、故失落其富

貴、而得最大窮難、則窮難之中、失富貴、及得窮難之念、正是如刀鎗我心矣、其所致之疼痛、所加之苦憂、皆無所不至、而心中之苦、比之窮難之苦、更深無比也、況在地獄、失天主及萬福之思、得地獄及萬苦之念、加苦至深、萬筆寫之、豈能盡寫乎、苦之至深、則思之愈深、思之愈深、則苦亦愈深、欲不思之、而不可得、欲死亦不可得、真是難堪之苦、而最可畏可懼、卽此苦矣、

靈魂愛欲、常發最猛之忿怒、及難堪怨恨之情、乃忿恨天主、忿恨聖母、忿恨神聖、忿恨自己、無物所不恨、而無物所愛也、所無者、甚願之、所有者、最恨之、所常有者、願去之、而不得去矣、所常無者、願得之、而不可得矣、故切齒自咬、忿怒怨恨、無所不及也、聖伯爾納曰、願所永不可得、恨所永不得去、

乃不勝難堪之苦也。想我如今，若有我愛世物，而不能得之，苦至甚矣。若有所恨世物，而不得脫之，苦更甚矣。如發熱之時，所最願者，惟飲水矣。所最恨者，惟熱病矣。不得水飲，難當之苦，不得熱退，更甚難堪之苦矣。况在地獄，常願天堂之永福，而永不可得，常恨地獄萬苦，而永不得脫，其苦豈有世間災殃可論哉。

世上之苦，雖甚雖重，皆有窮盡之望，俱有終期之慰。地獄之苦，永遠之苦，無窮盡之望，無終期之慰。萬萬年受之，不能窮盡，萬萬年後，猶如始受之也。設若天主許地獄人，每一百年，一鳥飲大海水一滴，待大海水飲盡，地獄之苦亦盡。此望雖甚遠，必有時而至。則以此望畧減其苦，而慰其心。但此望雖甚微甚遠，盡歸于無，永遠之望亦不可得。惟有永遠之苦而已。又地

獄中不止一端苦，種種多苦，不能言盡，其苦之深，萬舌言之，豈能盡之乎，凡欲免沉淪于萬苦之中，當專務思想，地獄永苦之殃矣，聖伯爾納曰，凡生時以念下地獄者，皆能免死後以身靈落下矣，所謂以念下地獄，卽是視己猶如在地獄矣，凡生時真能視己如在地獄，斯乃真能悔己罪，凡能真悔己罪，斯乃真能免下地獄也，視己如在地獄時，當做如此之想，若非我以念在地獄，乃以身靈真在地獄，受如此甚多及甚重之苦，必悔罪至甚至切無所不及也，今欲免下地獄，何不勉力真切悔罪乎，且將地獄悔己罪之心，轉作今日之心，而勉力悔罪，猶如在地獄內悔之也，凡獲罪者，必有恨罪之日，若在世不恨罪，必在地獄恨之也，在世恨罪，有益無害，卽是免地獄，而得天堂矣，在地獄恨罪，有害無益，蓋以恨罪不得升天，亦不得

脫地獄之苦，反加不勝難堪之苦矣，孰願待下地獄恨罪，而不在世恨之乎，慎之慎之，無致悔遲而加地獄之苦矣，速速悔罪，以得天堂無窮之福也。

又真思想，設若天主准地獄中人受一百年之苦，方得回世，做善立功，以補己罪，待其補足，遂得升天，永不復下地獄矣，此者回世之時，必願行善避惡，忍苦不勝切矣，且無善不行，無惡不避，而無苦不受也，由此而想，則視己猶如在地獄出來，即將地獄出來，願做善避惡受苦之心，轉作今日之心，而勉力行善避惡忍苦，如在地獄出來一般，況我平生犯無數之罪，而應下地獄不勝多次，今我在世，而不在地獄，皆係天主憐免我下地獄也，此天主之恩，比之與許我從地獄回世之恩，甚大無比也，設若從地獄回

世，必無善不行，無惡不避，無苦不受，我既蒙天主賜我在世而不下地獄，焉可不勉力行善避惡忍苦，如從地獄回世同一體乎，思之思之，而勉力照行，以免下地獄，永受萬苦，而得天堂享無窮之福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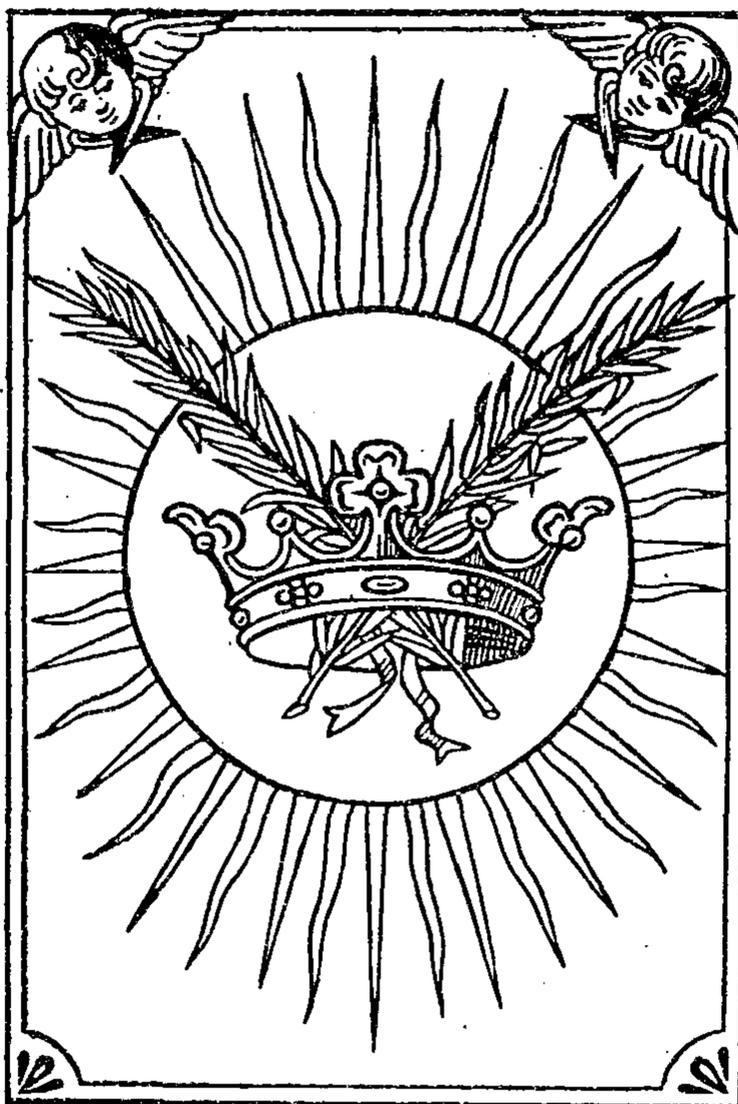
天主曾賜多有德之人，親眼看見地獄之狀，今述一件，做爲明鏡，昔有一位大德之人，天主命天神帶其靈魂去看地獄之苦，一到地獄門邊見內有多鍋頭，各滿燒滾臭油，又見受罰多人，哀號混擾不絕，那有大德之人驚惶至甚，而止步不敢入，天神慰之曰，勿懼，爾來，非要爾受其苦，不過是要爾來看，以回報于世人知，忽然聽聞門外喊聲大震，乃羣魔鬼拉扯一個少年之人，強之進獄門，羣魔鼓掌狂笑，作大快樂之體樣，共擁押之，到大魔鬼面前，大魔鬼啞啞狂笑曰，此者在世時，常貪戀世樂，眼看耳聽口言

身動，皆是污穢至甚，今當始受無終之苦，就指一張火椅曰，我們預備此等座位，待爾久矣，就強使其坐，又曰，此者在世，歡喜美衣，就取出來一件烈火長衣，強之自己穿着，又曰，此者在世，貪饕飲食，如今該嘗我們之酒，魔就捧出來一個大盤，裝銷鎔臭銅，強使飲盡，卽遍身都是鎔銅通透，而與銷銅無不相似也，又曰，此者在世，甚愛聽邪淫之歌曲，今該奏我們之樂，與他聽，快樂其心，就有兩個鬼，各拿號器，向其耳躲，出力吹之，聲氣一入，遍身發火焰出來，亦同燒缸瓦之窰一般，又曰，此者在世，甚愛好屋，如今請其進，我們那個齊整房子裏頭，魔就強之入于一個火窰，窰中有多毒蛇惡獸，此少年一入，都齊來咬咬肆毒，苦痛難當，眾魔鬼狂笑，而離此大德人之目，其人後來將此情由，詳述傳人知，我如今聞之，當以爲鑒。

主造苦牢地中心  
幽冥臭穢無底深  
違主命者錮斯處  
大顯公義無私情  
外覺諸痛滅不得  
內失主寵苦更眞  
我今欲逃斯永罰  
宜甘世苦望主憐

永 樂 難 比

天 福 至 永 無 慮 得 失



世 福 至 暫 患 得 患 失

無 善 不 賞

四終畧意卷之四

泰西聖奧思定會學士白多瑪述

天堂之說

賞罰二者、相稱相應、不能相缺、有罰必有賞、有地獄必有天堂、其理惟一也、世人行止有善惡之異、則受報亦有賞罰之別、惡人既在地獄受永苦、則善人必在天堂受永福、當然之理也、天主造地獄以罰惡人、造天堂以賞善人、畧如國家造監牢以罰叛人、造宮府以賞忠臣也、聖經舉天堂至美之處、或曰、天主宮殿、或曰、天主顯現榮光之處、或曰、盛德之所、或曰、真福之域、或曰、聖人太平茂盛至光之境、或曰、天神聖人永享萬福之國、天主天神聖人皆居天堂、如帝王大臣共居朝內、聖人既入真福之境、其樂至

甚、其福全滿、無樂不受、無福不享、所受之樂、所享之福、每每至極、無所不及也、

天堂之妙處、世人之聰明聚集于一、而欲想之、不能萬一、心愈想之、愈加昏迷、而其理愈遠矣、比之日光、眼愈看之、愈加昏瞶、日光愈耀、而目愈難對之也、聖保祿蒙天主賜之以見天堂之妙處、嘆曰、天堂之樂、天主所備之福、以報愛天主者、非耳目所聽見、非人聰明所能及也、聖保祿見之以後、解之如是、未視之者、安能解之乎、若欲解之、卽是如瞽目者、欲別物色矣、況天堂之妙處、超出人力不勝遠矣、欲以人力解之、卽如欲以小盃全載海水也、聖奧思定將書天堂妙處、與聖熱落尼莫之日、不料此聖人升天大發光耀、顯現聖奧思定、而謂之曰、爾有何旨意、爾求何事、豈以拳能包

含地球之大乎，豈以手能止天運動之迅乎，願量所無量者，願窮所無窮者，虛願是也，聖奧思定雖聰明博學，勝于普天下之人，尙不能解天堂妙處，別人何能解之乎。

天堂之永福，雖不能盡說，必須盡力畧說，以世人能定向而趨天堂也，比之渴者，雖不能盡食江水，必須畧飲而止其渴也，聖奧思定欲畧測而說天堂之永福，則舉世福而思之曰，天主造日月至光，爲眼目享之而能別色，造至淨之氣，爲人呼吸而存其命，造溫和之音，爲耳所聽，而解心慮，造奇異之香氣，爲鼻所嗅，造至甘之味，爲口所嘗，造至細至嫩之物，爲百肢所觸，造六畜五穀草木花果等，爲養人命，而治其病，造天地四行山川五金珍寶萬物，爲人所用，由此而測，乃嘆曰，肉身可腐，可爛，污穢之物，天主且

造至麗至美之物，爲樂及養之，况靈魂至潔至善，永不能滅者，天主所備于天堂之福以報之，該是如何之哉，此世爲禽獸所居，善惡之人所住，天主且備無數至精至貴之珍寶，况天堂是聖人享福之所，其所備之恩，所備之寶貝，該是如何之哉，此世涕泣之谷，流徒之所，受死之場，尙齊備萬珍萬寶至精至美之物，况天堂永福之所，聖人之本鄉，常生之境，其精緻華麗豐裕美好榮福，該是如何之哉。

聖基所舉皇帝小福，畧測聖人大福而曰，若使一人統握普地，恒王萬民，常享太平，而藏地之金玉，及海之珍寶，人皆奇異其福而曰，其福至甚至大，無所可尙矣，我說天堂善人，雖最小功者，所享之福，勝之萬倍，尤不止也，聖經述亞斯額樂王，欲賞瑪爾多勾之功績，則賜之以穿御服，而騎御馬，

令大臣持韉，遍遊京城而高聲呼號曰：此乃國王所顯耀之人，故受此大榮光。此王者不過人之類，其恩不過暫時之福矣。世人尙以此王之恩爲最大榮光，況天主天地大君，甚愛聖人，封其做天上尊高之位，及天主寵愛之義子，賜之天堂之宮殿，爲其永遠之居住，令其坐于永福之寶座，賞之萬福之光，又賜之以永遠享見自己至尊無窮之妙性，其榮光莫不是第一甚大，而世間無所可比之榮光矣。

善人入天堂，卽天主賜之最大權位，不啻萬國萬王之權位矣。聖人所享之國，天堂之國是也。天堂謂國，因係甚大甚寬，難于限量之所也。天星之大，有異最大者，大于地球一百零幾倍，最小者，大于地球十幾倍，況星之多，不能計其數，又此星與彼星，相離不知幾遠，則諸星天之寬大無可限量。

又諸星天之厚至甚，其上下二面相遠，與天地之隔畧相等矣。天堂比之諸星天，及各重天，又甚大甚寬甚厚矣。由此而想天堂之寬大，更難于限量矣。地球比之天堂之大，卽是如將一個米比之地球，尤不及也。我想如今，普地雖如此小窄，若分做一千國，而每國屬一王統握者，世人尙見每王之權位，爲不勝大矣。況天堂之國，至寬至大，並不分做千國，全是衆神聖之國，亦全是各神聖之國，衆神聖全享之，每神聖亦全享之。比之太陽，萬民全享其光，各人亦全享之。又天堂之國，豐裕之所，永福之境，聖人得之，其權位之大，不可勝言，其歡喜之甚，焉可言哉。

善人升天，天主賜之最大福富，不啻萬國之福富也。聖人所享之福富，天堂之福富也。所享之珍寶，天上永福之珍寶也。所享之美境，天府之妙境也。

天堂謂府，因雖甚寬甚大，並是佳景無曠野之處，華麗無窮通之所，聖若望宗徒，蒙天主賜之以神目得見真福之域，後欲述其狀，乃用今世之物，曲爲喻之曰：我見一府甚廣甚大，其城全是以寶石造之，城門每塊，全是用一寶珠做之，其城內地，都是以金寶鋪之，此金寶之光明，如水晶之光明也，此不過畧譬言之耳，蓋地上之物，雖最貴珍寶者，比之天堂之微物，都是塵灰矣，我想如今，若地上有一大國，其內無曠野山嶺，及無難通之所，乃各縣各府各省，總共成一大府城，其城是用白石造之，城內街地，是用青石鋪之，城內之室，是用白玉整之，其府美麗精緻不知如何，其國王之福富，更不知如何矣，况天堂之府，廣闊無比，華麗無對，金玉無數，寶貝多異，神聖甚眾，光耀至極，聖人享之，其福富之甚，不能盡言，其樂之甚，測

之不能及也、

天堂善人、蒙天主賜之天堂國王之能、不啻萬王之能也、聖人居天堂之能、至甚至大、難擬其何若、凡欲畧知、必舉聖人在世之能、而測之也、聖人居世、有時天主賜之以能、令病者痊癒、瞽者得見、跛者能走、死者復活、風平浪靜、山陵移徙、而火失其自然、雖近于物、不至燒之也、又賜之能壓惡獸、消滅毒虫、及伏邪魔、而驅之也、地上帝王、雖大能者、不但無此能、並無能避蚊虫之害也、聖人在世、涕泣之谷、流徒之所、尙蒙天主賜之此等大能、不啻萬王之能矣、況在天堂、本國之地、萬福之所、榮光之境、天主賦之之能、不知如何之大矣、

善人升天、蒙天主賜之至尊至貴、不啻普世帝王之尊矣、世間帝王雖大榮

光者、別國之人、或不認、或不敬之也、本國之人、或外敬而內輕之、或面伏而背後叛之也、天堂聖人、雖第一最小者、非獨一國一處之人、乃萬國善惡之萬民敬之、并眾魔認爲至尊至貴者也、由此而想、聖人之尊、至甚至極、世間萬王之尊比之、豈能兆中之一乎、帝王死後、臣民雖葬于墳墓、但恐不懷于心、而其離人目、則離人心、永不記也、聖人死後、葬于墳墓、華麗精美、比帝王之墳墓、相遠至極、四方之人、雖帝王者、瞻仰禮拜、而以其遺之物、爲無價之寶矣、彼此何能有相比之處乎、聖人之聖屍在墳墓時、可敬可尊如是、况聖屍復活、與靈魂結合、同享永福、內外受真福之光、與眾神聖相愛相慶、及享見吾主之面、其尊之貴、萬民聰明、推不能及萬中之一也、

天堂善人、蒙天主顯耀之、令其得至高名望、不啻萬君萬雄之名望矣、名望大小、照人之善德、明顯幾許、而讚之者有多寡矣、世君雖大名望者、不過一國之民顯揚、而讚之也、然其人之間、有不明者、有不善者、或自欺、或欺人、而讚惡爲善者也、天堂善人之聖德、非獨一國之人知、而讚之、乃無數天神聖人、無數魔鬼、及普世善惡之萬民知、而頌之也、天神聖人、最明最善者、不能自欺、不能欺人、讚人之德、無錯無假矣、魔鬼惡人讚之、非出于己心情、乃出於不得已而讚之也、設有兩樣名望者於此、一是帝王大臣賢人讚之、一是農夫愚者小人讚之、兩者若要強之相比、卽此者見爲羞辱矣、况天堂之善人、不但爲神聖所讚者、並爲天主所顯揚于天堂永福之所、其德望至甚、豈有世間名望可論哉、

天堂之榮福、天地大君之榮福也、世上之榮福、地下小民之榮福也、世福之內多苦多缺、又得之者、十人之一也、天堂之福、至純至全、無福可尙而無苦可減之也、聖奧思定曰、世人、有金無玉也、有玉無宮也、有宮無嗣也、有嗣無衣食也、得一件者、缺少九件也、故不能全福樂也、天堂之福不勝數也、無福所無、而萬福俱聚也、且天堂善人永享無影之光、無憂慮之喜樂、無煩厭之飽飫、無畏死之生命、無疾病之平安、無窮乏之豐裕、無反亂之太平、無污垢之美麗、無簡慢之恭敬、無寒暑之常煖、無早晚之常日、無畏盜劫之富、無嫉妬之愛慕、無失義之公平、所得之真福、永遠享之、無失之之憂慮、所享之真福、充滿其望、其福之外、無福可望、無樂可仰也、肉身五官、靈魂三司、各受本樂、各享所當之福、眼所見之像、加福矣、耳所聽之音、

加福矣、口所嘗之珍味、加福矣、鼻所嗅之香氣、加福矣、身體百肢所觸之物、加福矣、靈魂享所屬于己明悟記念、及愛欲之真福、天堂種種萬福萬樂、每每俱在萬福之上矣、

善人之目所見者、卽是無可比之輝耀、及無可測美妙之物、天上一個日頭、雖與地相離甚遠、尙能光照普地、而樂萬民之心、況在天堂、見己本身光彩輝耀、勝於日頭、見聖母天神聖人之光明、勝於己身、不知幾許、其所取之樂、難擬其何若矣、天主所發之異光、更甚無比、見之之樂、更是無比之樂矣、又見聖母俊美之容、神聖丰彩之像、並見各最愛我之喜色、我取之樂、不知何若、聖母在世未升天時、聖帝阿尼削見之一次、卽見己如享受天堂之樂矣、况在天堂、永遠見聖母與神聖、其快樂更不知如何矣、天主

萬樂之根、萬福之原、無窮之妙、無限之美、無窮愛我、我見之之樂、必無可測之樂矣、

耳所聽者、卽是無可測甚妙之聲音、聽聞諸神聖頌讚天主之異聲、唱詩溫  
和之美音、及奏樂奇異之器、其樂之甚、不知如何、昔有一修士、念經之時、  
念至聖經此言、在天主之前、千年猶如往過之昨日也、其不能明徹此言  
之意、乃求天主啟牖矣、不料顯現一俊美之鳥、引之出堂、至于一樹林、鳥  
栖身于樹上、而唱甚柔之音、修士棲身于樹下、甚樂而聽、聽之雖多年、不  
過見如聽之一時、此鳥唱畢、修士回堂、與本會友不能相認、此不認彼、彼  
不認此、乃會友查明此修士、與向同住會友、及出堂之來歷、則知其出堂、  
而聽鳥唱有三百年餘、我想如今、此修士聽一鳥唱音、其樂至甚、不知年

月、饑渴冷熱、及本身之需、況在天堂、聽萬萬天神奏樂異器、無數聖人頌讚天主甚妙之音、其快樂難測之快樂矣、

鼻所聞者、卽是奇妙之馨香、較與世香萬不能比也、所致之樂、與世之樂亦無比也、聖意撒伯爾升天後、畧有三百年、其聖屍所噴發之氣、甚香甚馨、不可勝言、况聖屍復活、與無數聖人同享萬福、每發無測之香氣、其香與世之香、安可比乎、而額我畧述撒爾味阿聖人升天之後、其會友傷心至極、不忍相離、乃天主令其復活回世、以慰其會友之心、回世之後、常記已前所享之福、屢哭離天、流徒于世、會友請問天堂之福如何、聖人畧曰、我入常生之境、卽坐于已定我之寶座、而日月星辰爲我乘脚之地、及至異至馨甚妙之香氣、充滿我衷而全滅我欲世物之情、令我今不欲本身所

需也、由此而想、其所聞之香氣、該是何等之香氣、其所取之樂、該是何等之樂矣、

口所嘗者、卽是甘甜噴香之珍味、天堂之人所嘗之味、非如世間常有之味、是天上奇異之味也、故雖有飲食之樂、未得飲食之實也、此味所致之樂、非世人所能明之樂、是天上無可測之樂矣、聖奧思定曰、此味之大、嘗之之樂、萬不能解之也、天上之人恒嘗此味、而恒欲嘗、恒欲嘗、而得恒嘗、愈得嘗、愈欲嘗、嘗之愈久、而欲愈深、嘗之之時、不能致厭、欲嘗之時、不能生饑、是以沒有不願之時、又沒有不滿其願之時也、其所致之樂、無不圓滿之時、聖人並無不盡受其樂之時也、

身體百肢所受之主恩、畧說有四、第一光明、聖人所發之光、甚美甚耀、言不

能及也、聖經曰、聖人之軀既入福境、各發大光、勝于太陽七倍也、其光之美麗佳景、較與世金玉珍寶、及諸美妙之物相遠無比、聖大瑪則諾曰、世光者、裝飾世間諸物、而爲萬物之美麗、天堂之光者、裝飾聖人之體、令其光彩精美不知如何之哉、且此光顯于各聖人有異、照各人之聖德之別矣、凡大德者、皆有本德之光號、如致命者、顯戴紅色光耀之冠、守童貞者、顯戴白色光輝之冠、聖師者、顯戴奇異光耀之冠、又聖人受難之處、輝耀較與別處甚光甚美、如聖若翰及聖保祿、顯于頂上甚妙甚華光耀之領、其光精美輝耀、孰能擬其何若哉、

第二無能受傷、此恩甚大甚寬、而包含無數之恩矣、每除于我一苦卽受一恩、免我萬苦、卽受萬恩、且此恩盡滅諸患、難于聖人、令其無憂慮、無疾病、

無疼痛、無寒冷、無暑熱、無饑渴、無窮乏、及無圖養生諸勞矣、刀鎗水火、及能致勞心之事、與能致疼痛之物、皆全歸于無矣、聖人常享此恩、在此在彼、莫不皆然、是以不但在天堂受之、卽是從天降于世、或透進地獄、盡不能受其苦矣、經過海水之內、經過萬火之中、盡不能染火水之情矣、比之日光、因其本有潔淨之處、故雖過濁穢之所、常爲潔淨、而不能染污穢之情也、世間帝王、雖大榮福者、未得無能受傷之恩、故常有苦受、而另有多苦可畏矣、若有庶民不能受世苦者、其福樂較與世間萬王之福樂、相遠至極、言不及也、況在天堂、永遠無能受諸害、到處無能受傷、其福祿其榮光、相遠如天淵之隔、尤不止也、

第三輕快之恩、就是不論遠近、不拘上下、不必行路、不須勞倦、一息卽到、聖

人之身、如天神也、一息自天至地、自東到西、如人之明悟、須臾自地達天、如日之光、頃刻之內、光照萬方、聖額我畧述、昔有一武士、欲殺一善人、開刀起手、將打一下、善人呼號聖若望、懇乞救免、聖人准其求、自天到地、而止武士、不能下手、其快速不知如何矣、想我如今、設使賞我、不用勞苦等情、一天之內、能走四方諸國、觀其所有之妙處、而看其所有奇異之事、此恩之大、不亦甚哉、所致與我之福、勝于世上萬福、不可勝言、况天堂之人、一息能通透十一重天、而思日月星辰諸妙之事、又一息旋繞普地、而想地上種種事理、此恩至甚、不能知其何若、其所致于聖人之福樂、更不能知其何若也、

第四透徹之恩、卽是凡有堅實之物、皆能穿達、且能透天、透地、透山、透石、等

類，試觀吾主復活之時，未起墓石，聖軀出墓，復活之後，未開窗戶，透進室內，而見宗徒，聖人之身亦然，不必開路，能透進諸物，而無物能阻之也，靈魂不但受明見天主之福樂，並三司各受所當之福樂，明悟受明光聰明智學之真福，蓋得享見天主聖容，則知天主妙處，三位一體之奧理，通透聖經深意，明識天上諸神聖，及曉徹日月星辰諸理，通達地下萬物各類各性，及凡有世間學問，與物事理，皆無不通透之也，世間孩童升天，卽爲最大智學，及最大聰明者，若將萬民之聰明比之，則如將黑夜比之日光矣，況在世大德及大智學者，升天以後，其智學不更大哉，我想如今，若有明哲今昔聖賢華論者，或透古今書典奧旨者，或通明一國內之學問者，其智學雖甚廣，必不能知萬物事理兆中之一，世人尙以其智學爲大福

樂、況在天堂、曉知天上地下萬物事理、我之福樂、至甚至極、舌筆不能詳其何若矣、

記念屢念所能加福加樂之事、常記生時所行之善、及所戒之惡而增其福樂、不可勝言、天堂善人、記念在世、爲主辭富居貧、樂矣福矣、此時記念在世輕賤世俗、苦己肉身、克己邪情、樂矣福矣、此時記念在世遵守主命、不敢忘負吾主受難之恩、樂矣福矣、凡升高位者、不但樂其位之福、並樂向時所受立功之苦、今時之樂、照向時之苦、昔苦甚大、今樂無不甚矣、今時之福、照所得之位、其位甚高、其福不亦甚哉、況在天堂、記念向受多苦行善立功、恩念現在無終之高位、其福樂莫不是甚大無終之福樂矣、愛欲常發甚熱愛慕天主之情、天主所愛則愛、天主所惡則惡、天主有命則

從、絲毫不違、合天主聖旨、比孝子合仁父之意、更切無比也、又發愛聖母  
天神聖人之情、天堂聖人、雖眾無數、皆同一心、而相愛至甚、此聖樂彼聖  
之福、如樂自己受之福矣、則此聖以彼聖之福爲福、而加自己之福、以彼  
之樂爲樂、而加自己之樂矣、各聖自享眾聖之福、眾聖享各聖之福、其福  
之甚何能言哉、

凡相愛者、所甚恨卽是相遠、不能相近、其所受甚大之苦、卽在于相離、不能  
相見其所甚願、則係相親相近、其所受甚大之樂、卽在于相親相近、比之  
慈母、眼見小兒、雖醜愚者、心樂較與見他人之樂、最熱最切、若小兒姿美  
劄俐等、見之之樂、又更甚矣、况神聖美麗光彩盛德、不可勝言、相愛勝于  
慈母愛小兒無比、其相見之樂、安能解乎、又天主全備萬福萬善萬美、超

出神聖無窮矣、聖人愛之、勝于愛己、及于愛眾神聖、相遠無比、見之之樂、豈有他樂可比之乎、

聖荷邇當趕逐魔于人、將出問之、爾往何處而更樂矣、魔鬼對曰、往天堂甚樂矣、問爲何、對曰、爲得見天主之面、問若得見之、爾快樂幾大、對曰、昔見之一刻、今爲得再見一刻、情願受諸魔萬苦、迨世界窮盡之日、問、爾示我天主美妙如何、對曰、此是愚人之言、天主妙情、萬不能解也、若神聖天地萬物美妙聚集于一、若天上諸星、各有日頭之光、及日頭自有眾星如此大光、而比之天主妙體所發之光、及所備之美妙、卽是如將夜間之暗黑、而比之日頭之光、魔鬼做天神時見天主、不如今時神聖見之、尙以見之一刻、作爲甚樂如是、况天堂善人、永遠明見天主之面、其快樂該是何等

之快樂哉、

天國福祿筆難申

慈主造此酬善功

謙貞諸德登斯域

歌頌主恩永無終

面享聖三美妙性

並見聖母在其中

萬萬神聖光倍日

我甚景慕依依從

24  
260021  
2,

24

260021  
21